**版本号：ZD0925-001／ⅡZXA20250515001**

**谈 判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西安市公安局枪弹库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D0925-001／ⅡZXA**

**西安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正大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5月15日**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

正大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安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委托，拟对西安市公安局枪弹库建设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一、项目编号：ZD0925-001／ⅡZXA**

**二、项目名称：西安市公安局枪弹库建设项目**

**三、谈判项目简介：**

完成三个枪弹库的基础设施的改造，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满足需要。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谈判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谈判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资质要求：供应商需提供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证书（智能枪柜、智能弹柜）。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七、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谈判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在谈判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谈判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谈判文件。成功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谈判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谈判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谈判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谈判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响应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谈判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谈判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八、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地点、方式：**

（一）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九、谈判方式**

本项目谈判小组与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在线方式进行谈判。谈判会议由谈判小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谈判。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与谈判小组进行在线谈判、提交供应商响应表，供应商响应表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 西安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军警路1号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西安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经办

联系电话： 029-86772778

**代理机构：正大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东段22号（凯森盛世1号）A座26楼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王蕾、黑华伟

联系电话： 029-82296986

**采购监督机构：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杜新星

联系电话：029-8982184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438,540.00元 供应商采购包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审方法 | 最低评标价法(详见第六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谈判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谈判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谈判文件对供应商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视频监控平台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六章。  （其他情形）不适用。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其他响应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谈判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材料无效，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9 | 谈判保证金 | 缴交方式：否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
| 12 |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代理服务费依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 格〔2002〕1980号）和《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按标准收取。具体金额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中公布。 开户名称：正大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西安银行东二环南段支行 账号：209011580000076430转账事由：西安市公安局枪弹库建设项目代理服务费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成交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

二、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和正大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享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技术清单、参数、商务及其他要求由西安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负责解释。除上述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正大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谈判的采购人是西安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二、“供应商”是指在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谈判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代理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正大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谈判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出具谈判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2.3响应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2.3竞争性谈判文件**

**2.3.1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一、竞争性谈判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谈判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清单、参数及报价等要求、谈判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竞争性谈判邀请；

（二）供应商须知；

（三）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谈判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六）谈判办法；

（七）响应文件格式；

（八）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3.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谈判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谈判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响应文件**

**2.4.1响应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谈判小组在谈判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谈判小组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响应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谈判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2.4.5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2.4.6响应文件格式**

1.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2.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4.7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的报价是其响应谈判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谈判文件第六章谈判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逾时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4.8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响应文件应当根据谈判通知书进行编制。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谈判文件的每项资格、符合性要求，逐一对应进行响应；未逐一对应进行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谈判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1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谈判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2.5开启、资格审查、谈判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谈判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谈判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谈判开启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谈判文件第四章。

**2.5.4谈判**

详见谈判文件第六章。

**2.5.5、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成交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采购项目采购合同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详见合同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谈判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谈判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谈判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谈判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谈判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谈判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2.7.2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谈判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谈判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正大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正大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正大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王蕾、黑华伟

联系电话：029-82296986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东段22号（凯森盛世1号）A座26楼招标九部

邮编：710000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谈判文件回执单）。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第三章 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完成三个枪弹库的基础设施的改造，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满足需要。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438,54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438,54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专业设备采购及安装 | 1.00 | 1,438,540.00 | 项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专业设备采购及安装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一、兵器室1建设项目**  **1.采购清单**（供应商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单项限价的，作为不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 **单位** | **数量** | **单项限价（元）** | | 1 | 枪弹库主体设备 | 智能枪弹库门 | 樘 | 2 | 110000.00 | | 智能枪柜（核心产品） | 台 | 1 | 50500.00 | | 智能弹柜（核心产品） | 台 | 1 | 50500.00 | | 保养室防盗门 | 樘 | 1 | 8000.00 | | 2 | 视频监控系统 | 网络硬盘录像机 | 台 | 1 | 3600.00 | | 高清半球摄像机 | 台 | 8 | 5200.00 | | 监控硬盘 | 块 | 2 | 3780.00 | | POE 交换机 | 台 | 1 | 2400.00 | | 机柜网络机柜 | 台 | 1 | 950.00 | | 视频监控平台 | 套 | 1 | 1500.00 | | 3 | 入侵报警系统 | 报警主机 | 台 | 1 | 3500.00 | | LCD 液晶键盘 | 个 | 1 | 755.00 | | 红外微波探测器 | 个 | 4 | 900.00 | | 震动探测器 | 个 | 8 | 1480.00 | | 烟雾探测器 | 个 | 3 | 360.00 | | 声光报警器 | 个 | 2 | 250.00 | | 4 | 其他配套设备 | 验枪桶 | 个 | 1 | 1150.00 | | 操作台 | 套 | 1 | 3500.00 | | UPS 电源 | 台 | 1 | 4500.00 | | 蓄电池 | 个 | 8 | 4880.00 | | 电池柜 | 台 | 1 | 1200.00 | | 除湿机 | 台 | 2 | 3600.00 | | 温湿度仪 | 个 | 3 | 165.00 | | 5 | 基础改造 | 1.现场原有设施拆除。2.重新设计划分区域，砌筑区域隔断墙。3.强、弱电线路设计及设备安装。4.室内装修及天花吊顶。5.制度标识设计制作安装。6.枪、弹库设施设备搬运及安装。7.垃圾清理卫生保洁等。 | 项 | 1 | 66890.00 |   **2.技术参数及要求**（带有★号的参数为实质性参数不得有负偏离，供应商须提供公安部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对★号参数有功能检测合格的描述，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 **规格/参数** | **备注** | | 1 | 枪弹库主体设备 | 智能枪弹库门 | 1、产品规格：宽1200㎜×深240㎜×高2100㎜；（可根据需求进行合理的调整)。  2、防护级别：防破坏时间不小于30分钟。  3、库门外观：外表不应有明显凸起、凹陷、划痕，涂敷层不应起泡、龟裂、起皱。所有钢铁部分都应采取防腐措施，包括喷涂、电镀或其他等有效措施。色泽纹理应均匀一致。  4、库门结构  4.1 库门包括门体、门框、组合锁、门栓开合机构；金库门门体和上面、左右之间的间隙不应大于2.5mm，与底部之间的间隙应不大于5mm，且应不能通过该间隙直视库内。四向门栓，采用Ф30mm实心门栓,左右两侧面各4个门栓，上、下面各2个门栓，伸出长度为40mm，门铰链全钢门铰链。  4.2 门扇结构由外至内依次为：5mm厚的低碳合金钢板+50mm厚的防钻防切割层（采用C30混凝土层，内有直径12mm的热轧带肋钢筋，双层双向网状排列，网格间距150mm×150mm）+2mm厚的封板+5mm厚的锁具防护板+1.2mm厚后盖板。  4.3 机械锁传动具有四向锁栓，采用不锈钢实心圆盘。传动机构灵活，门铰链除能支撑门扇的重量外，还能进行调节，以保证门扇与门框之间的间隙符合设计要求。在不大于147N的外力作用下，门扇可灵活启闭。门插舌及执行机构运动灵活，手动暗掣在受到不大于30N的力作用下，即可将门扇锁住或打开。  5、库门配置及功能  5.1 库门上安装1套智能枪弹柜控制系统（控制器触摸屏为≥8寸屏）和2把防盗锁。  5.2 触摸屏应具备人机操作界面，应具备人机显示界面，人机显示界面应能实时显示日期、时间、电源状态、网络连接、自检状态、数据下载状态等。  5.3 应具备交流电源盒备用电源互备供电模式，当交流电源断电时，应能自动转换为备用电源工作，备用电源应能支持连续工作不小于8小时，并在该时段应能支持不小于8次的正常操作。  5.4 具有指纹或其他生物特征技术的身份识别功能。指纹模块识别指标应符合专用柜上配置的指纹防盗锁具的性能要求；当错误接受率为0.001%时，错误拒绝率应小于或等于0.9%，指纹识别时间≤1s。  5.5 应具有双人授权开启枪弹库门的功能。  5.6 指纹采集器、摄像头集成在终端控制器中，安装在枪弹柜门表面，联动控制器安装在库门内安全、隐蔽、便于维修的位置。  5.7 当非正常开启库门、库门超时未锁闭、库门断电、备用方式开启库门时，库门应能启动现场声光报警，现场报警器启动后，应仅允许具备权限的管理人员解除报警。  5.8 在紧急情况下，应能由两人通过特定授权指令开启库门，或者通过备用方式开启库门。  5.9 应能自动记录库门正常操作信息（至少包括：人员添加、删除信息，柜门启闭信息，应急开启信息，解除报警信息等）；所有记录不可删除和更改，能保存不少于5000条的最新运行信息记录，运行信息存储区记录满后应能自动覆盖；当电源不正常或掉电时，系统基本信息和记录的运行信息不应丢失；所有记录的运行信息应能通过数据接口下载，数量下载应有下载指针标志和下载权限限制。  5.10 控制器可直接联网，能够与服务器同步用户数据，可与枪弹柜管理系统对接。  5.11 可设置单人验证模式或双人验证模式，开启双人验证模式后，须两个人完成验证方可开启库门。  5.12 开启库门时能对操作人员进行图像抓拍，抓拍图片分辨率（像素数）为1920\*1080，抓拍图片存储数量不少于250000张。  5.13 智能枪（弹）库门的泄漏电流应小于3.0mA(AC、峰值)。  5.14 可以录入胁迫指纹，通过胁迫指纹开启验证，库门控制器会自动将报警信息传送至服务器。  5.15 当使用未授权的指纹在5min内连续验证3次且均不通过时，应能给出报警提示，同时应自动进入指纹模块无效输入状态，且无效输入状态应至少保持90s  5.16 可在库门控制器人机交互界面与远程管理平台进行双向视频对讲；可以在库门控制系统主界面点击对讲按钮与管理平台进行实时对讲，支持视频和音频同步对讲。  5.17 未联网运行的库门应具备手动按时功能；联网运行的库门应具备自动校时功能，时钟与北京时间的偏差小于或等于1s。  5.18 可通过服务器平台软件对库门进行一键封门的操作，库门封门后无法通过触摸屏进行开启库门操作。  5.19 将库门与服务器之间连接的网线断开，库门可将日志记录信息存储至本机中，当网络恢复正常后，可将断网期间产生的报警记录、开启库门记录等日志记录信息上传至服务器平台软件。  5.20 支持离线人脸识别，支持在3米外无感识别用户，支持防伪检测，支持近距离特定动作识别，支持表情识别，人脸识别时间≤1s。  5.21 可设定在规定的时间才能开启库门，非设定开启库门时间内打开库门，会产生报警。  5.22 领导对提交上来的库门开启申请通过管理平台进行远程审批，审批通过后任务发送至库门，用枪（弹）人即可在库门终端开启库门。 | 枪库  弹库 | | 智能枪柜（核心产品） | 一、柜体规格  1、尺寸：W1000\*D500\*H1800mm；  2、内存放数量：根据实际需求定制。  3、材质：柜体采用优质低碳合金高强度结构钢板，门板料厚≥10mm，柜体料厚≥6mm，抗拉强度≥345MPA；防破坏能力≥I级；  4、柜体结构：箱体对角线误差小于4mm。外结构采用无缝对接，具有防钻、防电焊、防切割、防潮、防腐蚀等功能，柜门开启角度大于 90 度。  5、柜门：柜门框应该有止口或类似结构。智能枪柜采用联动互锁双开门（不是简单的主门压住副门边，而是主门锁栓和副门天地锁栓互锁）；柜体主门≥7点门锁栓(锁栓直径≥Ф30mm,必须有天地锁栓）。  ★6、选用≥12寸触摸电容屏，触摸屏作为人机交互界面，分辨率≥1920\*1080，人机操作界面可以触摸屏操作。集成指静脉（或指纹）、人脸、声纹、酒精检测等生物识别模块，人机显示界面能实时显示日期、时间、电源状态、 自检状态、网络连接状态、数据下载状态等。  7、柜门采用内门铰和不锈钢大力矩手柄，提高柜门锁机构防撬防破坏能力。8、锁具：机械防盗锁具应符合《GA1051-2013 枪支弹药专用保险柜》中的 5.4.1.1 的要求，机械密码锁芯轴、号码盘被破坏以后应保持锁定位置，机械锁头应符合GA/T73-2015 中 C 级要求。  二、控制系统  1、控制系统防黑、防毒能力强，反应速度快，采用工业级 ARM 嵌入式控制板（不是 X86 架构主机），ARM主板 CPU 采用不低于 1.8GHZ 的四核 cortexA17 芯片，采用 linux 操作系统。  ★2、具有指静脉、人脸、声纹识别验证开启柜门。  ★2.1.指静脉性能要求：采集指静脉采用双侧光源，采集窗双侧灯提示功能；当错误接受率为 0.0001％时，错误拒绝率应小于或等于 0.01%。1:1 比对从采集用户信息到给出比对结果的时间小于 0.1s。  2.2.人脸库人脸图像数量应>100000 张；支持防假体攻击功能，对视频、电子照片、打印照片中的人脸应不能进行人脸识别开门；应能在 0.001Lux 低照度无补光环境下正常实现人脸识别功能；1：1、1：N 比对平均响应时间≤200ms ；人脸注册失败率≤0.01%，人脸识别准确率>99.5%。  ★2.3.带声纹识别的酒精检测功能：柜体操作面板自带声纹身份识别和动态密码认证的声纹酒精测试（能识别身份的非吹气式酒精测试），系统必须有语音提示酒精测试是否通过，当检测到的酒精浓度超过设定的阈值时，触摸屏上软件界面应由枪支弹药领取界面自动返回至主界面，系统同时记录酒精浓度超标人身份。做到既认气体浓度又认人，防止非领枪人代替进行酒精测试。系统必须有语音提示动态密码认证测试是否通过，当检测到的用户读取动态密码的声音文件和动态密码不匹配，触摸屏上软件界面应由枪支弹药领取界面自动返回至主界面，系统同时记录读取人身份。做到既认气体浓度又认人，防止非领枪人代替进行酒精测试和通过录音功能进行酒精测试。  ★2.4.麦克风距离抓取：当嘴巴距离面板酒精口距离超过5厘米时讲话，麦克风可屏蔽声音，无法做声纹识别。  3、柜体自带视频图像监控模块，提供柜体操作抓拍图像信息给管理平台。  4、柜体内部自带语音提示模块，在操作过程中提供全程语音提示。  5、实时对讲功能：可以在枪弹柜控制系统主界面点击对讲按钮与管理平台进行实时对讲，支持视频和音频同步对讲。  6、智能枪弹柜具备联网功能，柜体自带 10M/100M 网络接口，接入公安内网（或指定内网）,数据转输加密；  6.1.数据保护功能：智能柜与服务器之间传输的数据应加密后进行传输，不应采用明文传输。  6.2.可在触摸屏上对智能柜的 IP 地址、子网掩码、网关等参数进行设置，智能柜与服务器的 IP 地址设置为同一网段时，智能柜与服务器之间应能正常通信，并通过网络将智能柜的操作信息、报警信息及采集的视频图像上传至服务器，智能柜内不应设有路由器或网络交换机。  7、柜体嵌入软件首屏提供领取、归还、在位状态、系统维护、视频对讲、故障自检等功能方便操作人员使用。  （1）领取功能：可选择远程审批或现场审批；  （2）归还：可选择领导是否在场，并判断同任务批次下的枪支弹药在不同时间进行归还后，管理平台报表在同一任务下进行显示；  （3）在位状态：显示枪支在位、借出、异常的数据；  （4）系统维护：用户管理、枪弹管理等；  （5）视频对讲：枪管员或领枪员实时与后台审批人员实时对讲；  （6）故障自检：可对智能柜摄像头、指静脉仪、枪锁、抽屉、柜门等进行故障检测。  8、柜体发生非正常开启时、非正常领取枪支弹药、枪支/弹药未按时归还、柜门超时未锁闭、断电、断网、备用方式开启柜门、非法震动移动智能柜、超时维护枪弹、控制器非法拆除、烟雾超标时，智能柜应能及时报警。智能报警时应能启动现场声光报警器。同时，管理系统平台有报警弹窗和语音提示。现场报警器启动后，应仅允许具备权限的管理人员通过人脸识别、指静脉等验证接触报警。  ★9、信息记录检验：应能自动记录智能柜的报警信息。应自动保存不少于 6000000 条的最新运行信息记录。所有记录应不能人工修改或删除。运行信息存储区记录满后应能自动覆盖循环。当电源不正常或掉电时，系统的基本信息和记录的运行信息不应丢失。所有记录的运行信息应能通过数据接口（ USB 接口、网络接口等）下载，数据下载应有下载指针标志和下载权限限制。  ★10、支持断网情况下领取交还枪支：可将全国枪支管理信息系统的警员信息、生物特征、申请、审批信息下发到智能枪弹柜,实现断网后领取交还枪支、离线验录枪支、人员信息等功能。网络恢复连接后，自动将领取交还信息上传枪支系统。  11、在无需人为调整的情况下，柜体上的时间记录可与服务器时间同步。  12、校时要求：未联网运行的智能柜具备手动校时功能。联网运行的智能柜应具备自动校时功能，时钟与北京时间的偏差应小于等于1s。  ★13、枪弹业务联管联控：门禁设备支持与智慧枪管平台、枪弹库指纹人脸智能门禁实现联管联控，即枪管员的日常开库取还枪弹工作必须要和平台中的取还枪弹任务关联起来，只有有取还枪弹任务的枪管员才能正常开启门禁、柜门及对应枪弹锁位的权限，取还枪弹信息自动上报平台。  三、电子枪锁、电机锁  1、枪锁具有枪支在位状态感知功能。枪锁配备机械钥匙应急开启功能。枪锁可通过指示灯状态变化提示枪支在位状态和开启锁闭状态。输入开锁信号至执行开锁动作的响应时间不大于 1 秒。  ★2、锁壳应具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和刚度，在承受 2.65J 的冲击强度及 200N 的净压力试验后，不应产生明显的变形和损坏。锁壳具有防撬措施，在 10min 的净工作时间内不应被撬开。  3、具有枪锁断线提示功能，枪锁与智能柜主控单元的连接线断开，应能在触摸屏上给出相应的提示。枪锁在断电时应保持锁闭状态。  ★4、在紧急情况下，应能由两人通过特定授权指令一次性开启所有电控锁具。  通过紧急授权方式一次性授权开启20 把枪锁时间应≤6s。  ★5、枪锁耐久性要求：枪锁在正常条件下，连续正常启闭 20 万次后仍能正常工作。  ★6、电机锁可靠性检验：在正常条件下，连续正常启闭14万次后仍能正常工作。  四、备用电源  ★1、应具备交流电源和备用电源互备供电模式，当交流电源断电时，应能自动转换为备用电源工作，当转入备用电源工作时应有报警指示；当交流电源恢复后，能自动转换到交流电源工作。转换过程中，不应产生误动作；交流电源断电时,备用电源应能支持连续工作不小于10h,并在该时段应能支持不小于100次的正常操作。 |  | | 智能弹柜（核心产品） | 一、柜体规格  1、尺寸：W1000\*D500\*H1800mm；  2、内存放数量：根据实际需求定制。  3、材质：柜体采用优质低碳合金高强度结构钢板，门板料厚≥10mm，柜体料厚≥6mm，抗拉强度≥345MPA；防破坏能力≥I 级；  4、柜体结构：箱体对角线误差小于4mm。外结构采用无缝对接，具有防钻、防电焊、防切割、防潮、防腐蚀等功能，柜门开启角度大于 90 度。  5、柜门：柜门框应该有止口或类似结构。智能枪柜采用联动互锁双开门（不是简单的主门压住副门边，而是主门锁栓和副门天地锁栓互锁）；柜体主门≥7点门锁栓(锁栓直径≥Ф30mm,必须有天地锁栓）。  ★6、选用≥12寸触摸电容屏，触摸屏作为人机交互界面，分辨率≥1920\*1080，人机操作界面可以触摸屏操作。集成指静脉（或指纹）、人脸、声纹、酒精检测等生物识别模块，人机显示界面能实时显示日期、时间、电源状态、自检状态、网络连接状态、数据下载状态等。  7、柜门采用内门铰和不锈钢大力矩手柄，提高柜门锁机构防撬防破坏能力。8、锁具：机械防盗锁具应符合《GA1051-2013 枪支弹药专用保险柜》中的 5.4.1.1 的要求，机械密码锁芯轴、号码盘被破坏以后应保持锁定位置，机械锁头应符合GA/T73-2015 中 C 级要求。  二、控制系统  1、控制系统防黑、防毒能力强，反应速度快，采用工业级 ARM 嵌入式控制板（不是 X86 架构主机），ARM主板 CPU 采用不低于 1.8GHZ 的四核 cortexA17 芯片，采用 linux 操作系统。  ★2、具有指静脉、人脸、声纹识别验证开启柜门。  ★2.1.指静脉性能要求：采集指静脉采用双侧光源，采集窗双侧灯提示功能；当错误接受率为 0.0001％时，错误拒绝率应小于或等于 0.01%。1:1 比对从采集用户信息到给出比对结果的时间小于 0.1s。  2.2.人脸库人脸图像数量应>100000 张；支持防假体攻击功能，对视频、电子照片、打印照片中的人脸应不能进行人脸识别开门；应能在 0.001Lux 低照度无补光环境下正常实现人脸识别功能；1：1、1：N 比对平均响应时间≤200ms ；人脸注册失败率≤0.01%，人脸识别准确率>99.5%。  ★2.3.带声纹识别的酒精检测功能：柜体操作面板自带声纹身份识别和动态密码认证的声纹酒精测试（能识别身份的非吹气式酒精测试），系统必须有语音提示酒精测试是否通过，当检测到的酒精浓度超过设定的阈值时，触摸屏上软件界面应由枪支弹药领取界面自动返回至主界面，系统同时记录酒精浓度超标人身份。做到既认气体浓度又认人，防止非领枪人代替进行酒精测试。系统必须有语音提示动态密码认证测试是否通过，当检测到的用户读取动态密码的声音文件和动态密码不匹配，触摸屏上软件界面应由枪支弹药领取界面自动返回至主界面，系统同时记录读取人身份。做到既认气体浓度又认人，防止非领枪人代替进行酒精测试和通过录音功能进行酒精测试。  ★2.4.麦克风距离抓取：当嘴巴距离面板酒精口距离超过5厘米时讲话，麦克风可屏蔽声音，无法做声纹识别。  3、柜体自带视频图像监控模块，提供柜体操作抓拍图像信息给管理平台。  4、柜体内部自带语音提示模块，在操作过程中提供全程语音提示。  5、实时对讲功能：可以在枪弹柜控制系统主界面点击对讲按钮与管理平台进行实时对讲，支持视频和音频同步对讲。  6、智能枪弹柜具备联网功能，柜体自带 10M/100M 网络接口，接入公安内网（或指定内网）,数据转输加密；  6.1.数据保护功能：智能柜与服务器之间传输的数据应加密后进行传输，不应采用明文传输。  6.2.可在触摸屏上对智能柜的 IP 地址、子网掩码、网关等参数进行设置，智能柜与服务器的 IP 地址设置为同一网段时，智能柜与服务器之间应能正常通信，并通过网络将智能柜的操作信息、报警信息及采集的视频图像上传至服务器，智能柜内不应设有路由器或网络交换机。  7、柜体嵌入软件首屏提供领取、归还、在位状态、系统维护、视频对讲、故障自检等功能方便操作人员使用。  （1）领取功能：可选择远程审批或现场审批；  （2）归还：可选择领导是否在场，并判断同任务批次下的枪支弹药在不同时间进行归还后，管理平台报表在同一任务下进行显示；  （3）在位状态：显示枪支在位、借出、异常的数据；  （4）系统维护：用户管理、枪弹管理等；  （5）视频对讲：枪管员或领枪员实时与后台审批人员实时对讲；  （6）故障自检：可对智能柜摄像头、指静脉仪、枪锁、抽屉、柜门等进行故障检测。  8、柜体发生非正常开启时、非正常领取枪支弹药、枪支/弹药未按时归还、柜门超时未锁闭、断电、断网、备用方式开启柜门、非法震动移动智能柜、超时维护枪弹、控制器非法拆除、烟雾超标时，智能柜应能及时报警。智能报警时应能启动现场声光报警器。同时，管理系统平台有报警弹窗和语音提示。现场报警器启动后，应仅允许具备权限的管理人员通过人脸识别、指静脉等验证接触报警。  ★9、信息记录检验：应能自动记录智能柜的报警信息。应自动保存不少于 6000000 条的最新运行信息记录。所有记录应不能人工修改或删除。运行信息存储区记录满后应能自动覆盖循环。当电源不正常或掉电时，系统的基本信息和记录的运行信息不应丢失。所有记录的运行信息应能通过数据接口（ USB 接口、网络接口等）下载，数据下载应有下载指针标志和下载权限限制。  ★10、支持断网情况下领取交还枪支：可将全国枪支管理信息系统的警员信息、生物特征、申请、审批信息下发到智能枪弹柜,实现断网后领取交还枪支、离线验录枪支、人员信息等功能。网络恢复连接后，自动将领取交还信息上传枪支系统。  11、在无需人为调整的情况下，柜体上的时间记录可与服务器时间同步。  12、校时要求：未联网运行的智能柜具备手动校时功能。联网运行的智能柜应具备自动校时功能，时钟与北京时间的偏差应小于等于1s。  ★13、枪弹业务联管联控：门禁设备支持与智慧枪管平台、枪弹库指纹人脸智能门禁实现联管联控，即枪管员的日常开库取还枪弹工作必须要和平台中的取还枪弹任务关联起来，只有有取还枪弹任务的枪管员才能正常开启门禁、柜门及对应枪弹锁位的权限，取还枪弹信息自动上报平台。  三、电子弹屉、电机锁  1、智能子弹计数抽屉表面应光滑、平整，电镀或涂装层应色泽光洁、均匀，无烧焦、露底、起泡和划伤等瑕疵。所有钢制零件应经过电镀或喷涂等防腐处理。  2、应能对盛放的子弹自动计数并显示，向抽屉内逐发填入子弹至满载状态，系统计数不应有误差。  ★3、电机锁可靠性检验：在正常条件下，连续正常启闭14万次后仍能正常工作。  四、备用电源  ★1、应具备交流电源和备用电源互备供电模式，当交流电源断电时，应能自动转换为备用电源工作，当转入备用电源工作时应有报警指示；当交流电源恢复后，能自动转换到交流电源工作。转换过程中，不应产生误动作；交流电源断电时,备用电源应能支持连续工作不小于10h,并在该时段应能支持不小于100次的正常操作。 |  | | 保养室防盗门 | 1、产品规格：外空：高2000㎜×宽950㎜×深240㎜；（枪支保养室）  2、符合GB17565-2007《防盗安全门通用技术条件》。  3、防护级别：库门符合GB17565-2007《防盗安全门通用技术条件》中规定的甲级要求。  4、库门外观：外表不应有明显凸起、凹陷、划痕，涂敷层不应起泡、龟裂、起皱。所有钢铁部分都应采取防腐措施，包括喷涂、电镀或其他等有效措施。色泽纹理应均匀一致。  5、库门结构  5.1 库门包括门体、门框、组合锁、门栓开合机构；库门门体和上面、左右之间的间隙不应大于2.5mm，与底部之间的间隙应不大于5mm，且应不能通过该间隙直视库内。上、下面各2个门栓，伸出长度为40mm,门铰链全钢门铰链。  6、库门配置  6.1 库门上安装1套指纹密码锁和防盗锁。  6.2 锁具采用5号电池供电。 | 值班室 | | 2 | 视频监控系统 | 网络硬盘录像机 | 可接驳符合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协议、RTSP协议、GB28181协议的网络摄像机；  支持最高3200W像素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回放；  支持H.265、H.264编码前端自适应接入；  支持IPC集中管理，包括IPC参数配置、信息的导入、导出和升级等功能；  1个HDMI接口，1个VGA接口，可支持8K+1080P输出；  支持即时回放功能，在预览画面下对指定通道的当前录像进行回放，并且不影响其他通道预览，支持重要录像文件加锁保护功能；  支持硬盘配额和硬盘盘组两种存储模式，可对不同通道分配不同的录像保存容量或周期；  支持GB28181、ISUP；  支持网络检测(网络流量监控、网络抓包、网络通畅)功能。 |  | | 高清半球摄像机 | 最大图像尺寸：2560×1440像素：400万主码流帧率分辨率：50Hz：25fps（2560×1440，1920×1080，1280×720）；  子码流帧率分辨率：50Hz：25fps（1280×720，640×480，640×360）；  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 子码流：H.265/H.264/MJPEG；  视频压缩码率：32Kbps~8Mbps；  H.264 编码类型：Baseline Profile/Main Profile/High Profile；  H.265 编码类型：Main Profile；  码率控制：定码率，变码率支持SVC；  ROI：支持主码流设置1个固定区域；  支持用户登录锁定机制，及密码复杂度提示；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数字降噪，数字宽动态；  支持人形侦测；支持ROI 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  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ISAPI，SDK，GB28181 协议；  智能补光，支持白光/红外双补光，白光最远可达20m，红外光最远可达30m；  1个内置麦克风，高清拾音；  符合IP66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  | | 监控硬盘 | 企业级硬盘，容量：8TB 接口类型：SATA 6Gb/s  硬盘缓存：64MDDR2  硬盘转速：7200 转 | 存储  90天 | | POE 交换机 | 提供24个千兆PoE电口，2个千兆光口  交换容量：52 Gbp s  包转发率：38.69 Mpps  支持IEEE 802.3at/af  端口最大供电功率：30W  整机最大供电功率：225W  支持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x  支持6 KV 防浪涌（PoE 口）  支持PoE 输出功率管理  浪涌防护：6 KV |  | | 机柜网络机柜 | 尺寸：宽度为600mm，深度为450mm，高度为500mm；  门及门锁：配备优质冷轧钢板网孔门及通风钢化玻璃门，门锁采用弹起式，确保设备安全。  材料及工艺：全部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制作，厚度立柱及框架1.5mm，其他1.2mm，经过脱脂、酸洗、纯水清洗、静电喷塑处理。 |  | | 视频监控平台 | 27寸显示器（接硬盘录像机） |  | | 3 | 入侵报警系统 | 报警主机 | 1、支持16路本地防区报警输出；  2、支持触发器时控输出；  3、支持16个远程管理用户，1个远程数据通道。内置电池可供电>2h |  | | LCD 液晶键盘 | 1、报警键盘用于连接到报警主机，可以对报警主机进行操作和编程。 |  | | 红外微波探测器 | 1、红外+微波探测；  2、工作电压：直流12V(适应范围DC9～16V)；  3、探测范围：12米。 |  | | 震动探测器 | 1、报警灵敏度双重可调抗电磁、抗射频干扰；  2、探测范围(半径 M)：混凝土1.5；砖墙2.5。 |  | | 烟雾探测器 | 1、工作电压：DC9-16V；  2、静态电流：≤8mA；  3、报警电流：≤35mA；  4、安装方式：吸顶。 |  | | 声光报警器 | 1、防火ABS阻燃外壳；  2、12V声光报警器；  3、报警声110分贝；  4、闪光次数150次/分钟。 |  | | 4 | 其他配套设备 | 验枪桶 | 1、验枪桶由活动桶盖、桶身、拉环和脚轮构成，桶体厚度为5.5mm厚防弹钢板，桶盖厚度为4.7mm的防弹钢板。  2、验枪桶的桶身外径455mm±5mm\*高663mm±5mm（不含脚轮），净重≤70KG（不包含沙土）。  3、桶壁和桶底：使用79式微型冲锋枪，钢心弹，距离3m，各射击子弹3发，射击试验后，不应出现穿透现象。 |  | | 操作台 | 1、定制枪支保养操作台，四抽屉双挂板。 2、规格：1500\*700\*800mm不锈钢台面。 |  | | UPS 电源 | UPS不间断电源 3KVA/2.4KW 输入220V，输出220V 外接电池  UPS类型 在线式  额定功率3W  输入电压范围115-300V  输入频率范围40-60Hz  输出电压范围220\*（1±2%）V  输出频率范围电池模式：50±0.2%Hz  输出电压波形正弦波 |  | | 蓄电池 | 规格：100AH/12V |  | | 电池柜 | 16#配套电池柜 |  | | 除湿机 | 工业级除湿机、每日除湿量：30L/D、每小时除湿量：1.25KG/H，电源：220V/50Hz，适用平方：30-60㎡ 最大功率：480W，风量：300m3/h，噪音：<50db |  | | 温湿度仪 | 尺寸210mm\*170mm，外置探头，温度-40-80℃，湿度0-99.9%RH，LED数字显示 |  | | 5 | 基础改造 | 现场拆除 | 1、拆除室内吊顶，空调管路通风孔，照明等设施。 |  | | 砌筑隔断墙 | 1、重新设计划分区域，砌筑区域隔断墙。  2、新砌墙体要求符合国家枪支弹药库《枪支(弹药)库室风险等级划分与安全防范要求》（GA 1016-2012）标准要求，墙体厚度240mm砖混墙体、采用螺栓内藏方式与实体墙壁相固定，内外水泥砂浆粉刷。 |  | | 强、弱电线路设计及设备安装 | 1、强电线路设计，要求符合《国家军械仓库电气防爆技术要求》GJB 2268B-2021。铺设防爆线管。  2、弱电线路设计，技防报警、监控视频布线，要求符合国家《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技术规范》(GB50395-2007)《入侵报警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50394-2007）要求。铺设防爆线管。  3、室内LED防爆灯。须符合《国家军械仓库电气防爆技术要求》 GJB 2268B-2021。  4、安装五孔插座、开关及数据网络面板。  5、室内led 照明平板灯。 |  | | 室内装修及天花吊顶 | 1、批刮环保腻子墙衬2遍，打磨平整。专业工具进行整体修直，底层石膏进行整体修整，局部顺平、顺直。滚刷环保无甲醛面漆两遍。  2、国标60\*60cm阻燃集成吊顶。 |  | | 制度标识设计制作安装 | 1、墙面制度牌，铝合金边框亚克力面板。  1、地面、墙面警示标识、区域标识、管理标识。 |  | | 枪、弹设施设备搬运及安装 | 1、通风管道隔离栅栏采用实心钢筋横向纵向间距为100mm和250mm，螺栓焊接方式安装在通风管道内。  2、库门采用钢筋螺栓焊接方式安装，焊接完成后灌注水泥砂浆。  3、基础改造项目人工安装、主材及辅材费用。 |  | | 垃圾清理卫生保洁 | 1、基础改造项目内所产生的建筑垃圾清运及处理。  2、施工现场保护，现场卫生清洁打扫等费用。 |  |   附件1：平面布置图(参考图，具体以现场实际为准，供应商可参考平面布置图来设计报价)  img  **二、兵器室2建设项目**  **1.采购清单**（供应商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单项限价的，作为不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 **单位** | **数量** | **单项限价（元）** | | 1 | 兵器室主体设备 | 智能控制柜 | 台 | 1 | 8000.00 | | 分离式机械锁 | 把 | 1 | 2500.00 | | 智能监管一体机 | 个 | 1 | 35000.00 | | 应急钥匙管理箱 | 个 | 1 | 4000.00 | | 门式出入库智能检测机 | 套 | 1 | 25000.00 | | 双层智能防护门 | 套 | 1 | 58000.00 | | 弹库门 | 樘 | 1 | 15000.00 | | 智能枪柜（核心产品） | 台 | 4 | 202000.00 | | 智能弹柜（核心产品） | 台 | 2 | 101000.00 | | 2 | 视频监控系统 | 网络硬盘录像机 | 台 | 1 | 3600.00 | | 防爆摄像机 | 台 | 5 | 7800.00 | | 监控硬盘 | 块 | 3 | 5670.00 | | POE交换机 | 台 | 1 | 2400.00 | | 网络机柜 | 台 | 1 | 950.00 | | 视频监控平台 | 套 | 1 | 1500.00 | | 3 | 入侵报警系统 | 报警门磁 | 对 | 2 | 600.00 | | 温湿度传感器 | 个 | 2 | 800.00 | | 烟感报警探测器 | 个 | 4 | 900.00 | | 墙体震动报警器 | 个 | 8 | 1480.00 | | 红外报警探测器 | 个 | 4 | 340.00 | | 声光报警器 | 个 | 1 | 125.00 | | 报警解除开关 | 个 | 1 | 80.00 | | 4 | 其他配套设备 | 验枪桶 | 个 | 1 | 1150.00 | | 操作台 | 套 | 1 | 3350.00 | | UPS电源 | 台 | 1 | 6800.00 | | 蓄电池 | 个 | 32 | 19520.00 | | 电池柜 | 台 | 1 | 2200.00 | | 除湿机 | 台 | 2 | 3600.00 | | 温湿度仪 | 个 | 2 | 110.00 | | 电子显示屏 | 台 | 1 | 2800.00 | | 5 | 基础改造 | 1.现场原有设施拆除。2.重新设计划分区域，砌筑区域隔断墙。3.强、弱电线路设计及设备安装。4.室内装修及天花吊顶。5.制度标识设计制作安装。6.枪、弹库设施设备搬运及安装。7.垃圾清理卫生保洁等。 | 项 | 1 | 85960.00 |   **2.技术参数及要求**（带有★号的参数为实质性参数不得有负偏离，供应商须提供公安部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对★号参数有功能检测合格的描述，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 **规格/参数** | **备注** | | 1 | 兵器室主体设备 | 智能控制柜 | 1.至少接入17路传感器，支持烟雾传感器、温湿度传感器、红外入侵传感器、震动传感器、门磁传感器等，也可接入空调和除湿机； 2.支持接入多种传感器和报警探测器，能准确提示库室报警具体位置，并实时上传相应数据； 3.当报警产生时能控制声光报警设备，并实时上传相应数据，支持本地解除及网络解除报警信号； 4.支持与智能监管一体机配套使用，验证指纹或者人脸识别上传平台确认后，可打开门禁锁； 5.具备非正常开门报警功能：接入磁力锁和门磁设备后，非正常开门会报警，声光报警器会亮起，智能监管一体机界面会提示报警信息； 6.具有双门双锁管理功能，支持配置单门开启、双门开启等组合控制方式，申请开门控制方式后，可开启对应门锁，支持检测门磁信号，检测门锁开关控制信号； 7.支持联动智能监管一体机报警显示功能，所有报警信息可联动上传，智能监管一体机界面会提示联动报警信息； 8.需要与用户单位装备智能管理终端、装备业务信息系统、营区综合管控平台无缝连接，实时数据交互连接； 9.安装在库室内，与门禁机、各类报警器、温湿度传感器、空调、除湿机等连接，负责将采集的数据通过网络与总队、支队指挥中心控制系统实时同步； 10.当侦测到单人在兵器室内停留时，发出报警信号，并实时上传数据； 11.支持接入控制电吸锁、密码锁、马达锁、分离式机械锁等多种锁； 12.支持接入解除报警信号、一键开门信号、防拆报警等，并实时上传数据；  13.支持自定义设置温湿度阈值，接入空调和除湿机后，能根据设定的阈值自动调控温湿度； 14.支持自动设防/撤防功能，验证成功开门后，设备能自动撤防；当探测到门体关闭后，自动设防； 15.箱体表面具有防腐蚀，防划痕涂层； 16.控制模块具备主、备电转换功能； 17.内置开关电源和空气开关，保障电路安全； 18.具备通风过滤网组，通风散热； 19.指示灯：4个工作指示灯(电源，运行，信号，报警)； 20.具备自动时间校准或接收服务器校时命令； 21.工作电压：DC:12V～24V； 22.输入电压：AC 220V/50Hz，DC备用电源并能自动充电，待机支持最少48h； 23.输出电压：5VDC～18VDC，输出电流：0A～2.5A； 24.自带8个有线防区，支持通过32路485扩展地址模块扩展到40个有线防区； 25.开关量接口：不低于8路开关量输入，8路开关量输出； 26.报警输出：不低于8路开关量输出；报警输入：8路开关量输入。 |  | | 分离式机械锁 | 1.分离式机械锁安装在库室特制门体上，与控制终端通过总线连线，分离式机械锁具使用把手与锁体分离的专用锁具；  2.把手与面板分离，在系统开锁后必须用把手才能开启库门；  3.控制主锁舌(方舌)传动装置的执手受到外力破坏时，在结构上使其与锁身可以脱离，此时主锁舌(方舌)仍处于锁定状态。 |  | | 智能监管一体 机 | 1.采用主频≥2GHz，四核处理器，≥4G DDR3 内存，具备 RJ45 接口，支持 Ethernet； 2.采用深度定制的操作系统，采用模块化设计，各部分采用http、Tcp/IP 等接口相连； 3.≥10.1寸电容屏，彩色触控屏，支持多点触控； 4.接口：1个RS485接口，2个USB2.0接口，1个调试口，1个HDMI接口，1路继电器，1个RJ45千兆自适应以太网口；  5.支持显示开门进库、库室动态、开门记录、温湿记录、报警记录、人员管理、动环监测等模块的信息； 6.支持双人人脸/指纹同时验证开启门锁、枪弹动用事由申请、上级审批开门，控制双人生物信息识别时间间隔不得超过设定阈值，超时后库门应保持闭锁状态； 7.活体摄像头：自动对焦双目摄像头不低于500W像素，支持人脸识别防假体功能，能防假体攻击，对视频、电子照片、打印照片中的人脸不能进行人脸识别开门； 8.存储容量：电容式指纹存储容量≥5000，人脸存储容量≥5000。支持在网络不通时能够自动存储数据； 9.支持断网情况下的动态密码授权验证开门，库管员在设备上查看设备编号，依据设备编号随机生成设备密钥，平台根据设备编号及设备密钥可生成动态授权密码，库管员在设备上输入授权密码开库； 10.支持断网情况下的人员组合验证入库功能，由2名权限同级别（或不同级别）人员组合，通过人脸/指纹/密码进行身份识别，通过后，再由一名高级别权限人员通过人脸/指纹/密码复核，方可开启库门，待网络恢复正常后记录不丢失并自动上传至平台； 11.远程封库，在平台上远程开启封库功能后，无法在设备上采取智能方式开启库门，在平台远程解除封库功能后，即恢复至正常状态； 12.可接受平台下发的固定勤务、安全检查、临时勤务、归还装备、日常训练、维护保养、战备拉动、处理冲突、处理反恐等多种开门事由，事由区分入库、出库、暂无三种类型，开门事由支持灵活配置，支持多门联动开启； 13.支持查看库室概览（包括装备总数、装备分类、在库总数量等），支持查看库室3D场景概览，支持查看库室720度全景画面； 14.支持实时查看多路监控画面及拾音功能，同时也支持与平台联动上传实时画面，并能实时监管入库状态，支持回溯查看报警时的视频片段；  15.动环监测，可接收红外探测器、震动探测器、烟感探测器、温湿度传感器等报警信号，并可实时显示温度、湿度、烟感、红外、震动、门磁等状态信息，当触发红外、震动、烟感等报警信号时，对应报警设备图标应能够闪烁提醒，同时播放报警提示音； 16.环境调控，可接入空调、除湿机等进行联动调控功能，可在通过平台或智能监管一体机手动开启/关闭空调、除湿机，也可设定温度及湿度上限和下限值，实现温湿度自动控制功能； 17.支持人员在库视频分析功能，发现库室单人在室时，自动报警并语音播报提示； 18.支持语音互动对讲唤醒功能，可对语音进行分析识别，通过关键词库智能检索相关数据，文字及语音互动回复，样机在唤醒状态下，库管员可通过语音控制进行无接触完成申请开库全部流程，以及查看库室动态、开门记录、报警记录等功能，支持发起网络视频语音对讲、多种模式验证开门和取消报警等操作； 19.底壳设计防拆按钮，当设备移开安装位置时，后台与设备端会同时发出报警提示； 20.在断网、开启超时、非法开启等情况下，支持触发声光报警，并将报警事件上报至平台，报警需要由高级别权限人员在设备上通过人脸/指纹验证解除； 21.支持远程语音视频对讲功能，支持一键式与对讲设备进行VOIP语音对讲，支持一键式与值班中心可视对讲设备进行视频语音对讲。  22.需要与用户单位装备业务信息系统平台、智能库室管控系统平台、兵器室智慧联管联控平台、营区综合管控平台等进行实时数据交互连接；  23.支持与多种品牌枪弹柜对接，实现一键开柜、开指定柜门、显示枪弹柜武器在位状态、数量等功能。 |  | | 应急钥匙管理箱 | 1.用于存放应急钥匙。利用密钥算法，由指挥中心管理软件产生随机密码，使用后自行作废。  2.开启方式：支持滚动码开启，应急机械钥匙开启。 3.安装方式：箱体内嵌安装与于墙体，不得外挂于墙体表面；静态工作电流：≤1ma；电子开启时间：≤3s；门扇厚度：≥4mm；箱体厚度：≥2mm；锁点：≥2个；锁栓材质、直径：#45钢，直径≥18mm。 |  | | 门式出入库智能检测机 | 1.工作频段：902MHz～928MHz； 2.符合标准：ISO 18000-6C； 3.工作温度：-20℃~60℃； 4.存储温度：-30℃~70℃； 5.环境湿度：10%～95%RH，无凝露； 6.供电电源：AC 220V±10% 55Hz； 7.通讯接口：RS-232(DB9) RJ45； 8.设备可靠性（MTBF）：>10000小时； 9.单通道门禁宽度：800～1500mm； 10.双通道门禁总宽度：1600mm~2200mm。 11.支持自动检测功能：在携带安装电子标签的密品通过设备时，能自动识别标签EPC 信息； 12.支持装备(器材)出入库自动检测； 13.支持批量装备(器材)出入库识别； 14.支持批量向指定的装备(器材)标签存储区写入数据； 14.支持标签唤醒、标签锁定功能，保证装备(器材)数据的安全性、可靠性； 15.采用专用标签读取，自动跳频防干扰能力强； 16.支持与装备业务信息系统无缝连接，能够实现数据实时上报功能； 17.支持门口内侧壁挂安装或者嵌入式安装、并且支持角度可调,不得影响库室外观统一。 |  | | 双层智能防护门 | 1.材质：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符合国家甲级防盗标准； 2.门框厚度：≥2mm； 3.门扇厚度：≥2mm； 4.整门厚度：≥90mm； 5.内置防盗不锈钢铰链，门框与门扇配合活动间隙4.0mm，门扇平面度铰链4.0，锁芯安装部位配有加强防护板，门框与门扇锁闭点数不少于4个并具有锁舌止动装置。 6.门上装配三方位多锁舌机械防盗锁，安全级别为C级，在锁具安装部位以锁孔为中心，在半径不小于100mm的范围内，装有加强防护钢板。 7.双层保障安全：采用双层防盗门打造，防盗门整体使用优质冷轧钢板，符合国家甲级防盗标准。防盗门A外门均采用电子系统控制屏，开启方式为人脸识别、活体指纹、密码、应急钥匙四种开启模式。B内门采用分离式把手门锁，与控制终端通过总线连线。 8.符合标准规范：防护门建设符合《军队安全基础建设通用标准》GJB 10491(8.4.3b)。 |  | | 弹库门 | 1.材质：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符合国家甲级防盗标准； 2.内置防盗不锈钢铰链，门框与门扇配合活动间隙4.0mm，门扇平面度铰链4.0，锁芯安装部位配有加强防护板，门框与门扇锁闭点数不少于4个并具有锁舌止动装置。 3.门上装配三方位多锁舌机械防盗锁，安全级别为C级，在锁具安装部位以锁孔为中心，在半径不小于100mm的范围内，装有加强防护钢板。 4.保障安全：采用双层钢板打造，防盗门整体使用优质冷轧钢板，符合国家甲级防盗标准。防盗门采用双钥匙双锁配置，并支持选用安全级别更高的分离式把手门锁。 5.符合标准规范：防护门建设符合《军队安全基础建设通用标准》GJB 10491(8.4.3b)。 |  | | 智能枪柜（核心产品） | 一、柜体规格 1、尺寸：W1200\*D550\*H1800mm； 2、内存放数量：以班为一组的综合枪柜，上层设置弹夹存放区、中层设计20把短枪区、下层12把长枪区。 3、材质：柜体采用优质低碳合金高强度结构钢板，门板料厚≥10mm，柜体料厚≥6mm，抗拉强度≥345MPA；防破坏能力≥I 级；  4、柜体结构：箱体对角线误差小于4mm。外结构采用无缝对接，具有防钻、防电焊、防切割、防潮、防腐蚀等功能，柜门开启角度大于 90 度。  5、柜门：柜门框应该有止口或类似结构。智能枪柜采用联动互锁双开门（不是简单的主门压住副门边，而是主门锁栓和副门天地锁栓互锁）；柜体主门≥7 点门锁栓(锁栓直径≥Ф30mm,必须有天地锁栓）。  ★6、选用≥12寸触摸电容屏，触摸屏作为人机交互界面，分辨率≥1920\*1080，人机操作界面可以触摸屏操作。集成指静脉（或指纹）、人脸、声纹、酒精检测等生物识别模块，人机显示界面能实时显示日期、时间、电源状态、自检状态、网络连接状态、数据下载状态等。  7、柜门采用内门铰和不锈钢大力矩手柄，提高柜门锁机构防撬防破坏能力。8、锁具：机械防盗锁具应符合《GA1051-2013 枪支弹药专用保险柜》中的 5.4.1.1 的要求，机械密码锁芯轴、号码盘被破坏以后应保持锁定位置，机械锁头应符合GA/T73-2015 中 C 级要求。  二、控制系统  1、控制系统防黑、防毒能力强，反应速度快，采用工业级 ARM 嵌入式控制板（不是 X86 架构主机），ARM主板 CPU 采用不低于 1.8GHZ 的四核 cortexA17 芯片，采用 linux 操作系统。  ★2、具有指静脉、人脸、声纹识别验证开启柜门。  ★2.1.指静脉性能要求：采集指静脉采用双侧光源，采集窗双侧灯提示功能；当错误接受率为 0.0001％时，错误拒绝率应小于或等于 0.01%。1:1 比对从采集用户信息到给出比对结果的时间小于 0.1s。  2.2.人脸库人脸图像数量应>100000 张；支持防假体攻击功能，对视频、电子照片、打印照片中的人脸应不能进行人脸识别开门；应能在 0.001Lux 低照度无补光环境下正常实现人脸识别功能；1：1、1：N 比对平均响应时间≤200ms ；人脸注册失败率≤0.01%，人脸识别准确率>99.5%。  ★2.3.带声纹识别的酒精检测功能：柜体操作面板自带声纹身份识别和动态密码认证的声纹酒精测试（能识别身份的非吹气式酒精测试），系统必须有语音提示酒精测试是否通过，当检测到的酒精浓度超过设定的阈值时，触摸屏上软件界面应由枪支弹药领取界面自动返回至主界面，系统同时记录酒精浓度超标人身份。做到既认气体浓度又认人，防止非领枪人代替进行酒精测试。系统必须有语音提示动态密码认证测试是否通过，当检测到的用户读取动态密码的声音文件和动态密码不匹配，触摸屏上软件界面应由枪支弹药领取界面自动返回至主界面，系统同时记录读取人身份。做到既认气体浓度又认人，防止非领枪人代替进行酒精测试和通过录音功能进行酒精测试。  ★2.4.麦克风距离抓取：当嘴巴距离面板酒精口距离超过5厘米时讲话，麦克风可屏蔽声音，无法做声纹识别。  3、柜体自带视频图像监控模块，提供柜体操作抓拍图像信息给管理平台。  4、柜体内部自带语音提示模块，在操作过程中提供全程语音提示。  5、实时对讲功能：可以在枪弹柜控制系统主界面点击对讲按钮与管理平台进行实时对讲，支持视频和音频同步对讲。  6、智能枪弹柜具备联网功能，柜体自带 10M/100M 网络接口，接入指定内网,数据转输加密；  6.1.数据保护功能：智能柜与服务器之间传输的数据应加密后进行传输，不应采用明文传输。  6.2.可在触摸屏上对智能柜的 IP 地址、子网掩码、网关等参数进行设置，智能柜与服务器的 IP 地址设置为同一网段时，智能柜与服务器之间应能正常通信，并通过网络将智能柜的操作信息、报警信息及采集的视频图像上传至服务器，智能柜内不应设有路由器或网络交换机。  7、柜体嵌入软件首屏提供领取、归还、在位状态、系统维护、视频对讲、故障自检等功能方便操作人员使用。  （1）领取功能：可选择远程审批或现场审批；  （2）归还：可选择领导是否在场，并判断同任务批次下的枪支弹药在不同时间进行归还后，管理平台报表在同一任务下进行显示；  （3）在位状态：显示枪支在位、借出、异常的数据；  （4）系统维护：用户管理、枪弹管理等；  （5）视频对讲：枪管员或领枪员实时与后台审批人员实时对讲；  （6）故障自检：可对智能柜摄像头、指静脉仪、枪锁、抽屉、柜门等进行故障检测。  8、柜体发生非正常开启时、非正常领取枪支弹药、枪支/弹药未按时归还、柜门超时未锁闭、断电、断网、备用方式开启柜门、非法震动移动智能柜、超时维护枪弹、控制器非法拆除、烟雾超标时，智能柜应能及时报警。智能报警时应能启动现场声光报警器。同时，管理系统平台有报警弹窗和语音提示。现场报警器启动后，应仅允许具备权限的管理人员通过人脸识别、指静脉等验证接触报警。  ★9、信息记录检验：应能自动记录智能柜的报警信息。应自动保存不少于 6000000 条的最新运行信息记录。所有记录应不能人工修改或删除。运行信息存储区记录满后应能自动覆盖循环。当电源不正常或掉电时，系统的基本信息和记录的运行信息不应丢失。所有记录的运行信息应能通过数据接口（ USB 接口、网络接口等）下载，数据下载应有下载指针标志和下载权限限制。  ★10、支持断网情况下领取交还枪支：可将枪支管理信息系统的人员信息、生物特征、申请、审批信息下发到智能枪弹柜,实现断网后领取交还枪支、离线验录枪支、人员信息等功能。网络恢复连接后，自动将领取交还信息上传枪支管理系统。  11、在无需人为调整的情况下，柜体上的时间记录可与服务器时间同步。12、校时要求：未联网运行的智能柜具备手动校时功能。联网运行的智能柜应具备自动校时功能，时钟与北京时间的偏差应小于等于1s。  ★13、枪弹业务联管联控：门禁设备支持与智慧枪管平台、枪弹库指纹人脸智能门禁实现联管联控，即枪管员的日常开库取还枪弹工作必须要和平台中的取还枪弹任务关联起来，只有有取还枪弹任务的枪管员才能正常开启门禁、柜门及对应枪弹锁位的权限，取还枪弹信息自动上报平台。  三、电子枪锁、电机锁  1、枪锁具有枪支在位状态感知功能。枪锁配备机械钥匙应急开启功能。枪锁可通过指示灯状态变化提示枪支在位状态和开启锁闭状态。输入开锁信号至执行开锁动作的响应时间不大于 1 秒。  ★2、锁壳应具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和刚度，在承受 2.65J 的冲击强度及 200N 的净压力试验后，不应产生明显的变形和损坏。锁壳具有防撬措施，在 10min 的净工作时间内不应被撬开。  3、具有枪锁断线提示功能，枪锁与智能柜主控单元的连接线断开，应能在触摸屏上给出相应的提示。枪锁在断电时应保持锁闭状态。  ★4、在紧急情况下，应能由两人通过特定授权指令一次性开启所有电控锁具。通过紧急授权方式一次性授权开启20把枪锁时间应≤6s。  ★5、枪锁耐久性要求：枪锁在正常条件下，连续正常启闭 20 万次后仍能正常工作。  ★6、电机锁可靠性检验：在正常条件下，连续正常启闭14万次后仍能正常工作。  四、备用电源  ★1、应具备交流电源和备用电源互备供电模式，当交流电源断电时，应能自动转换为备用电源工作，当转入备用电源工作时应有报警指示；当交流电源恢复后，能自动转换到交流电源工作。转换过程中，不应产生误动作；交流电源断电时,备用电源应能支持连续工作不小于10h,并在该时段应能支持不小于100次的正常操作。 | 定制枪支综合柜 | | 智能弹柜（核心产品） | 一、柜体规格 1、尺寸：W1200\*D550\*H1800mm； 2、内存放数量：六组电子计数抽屉三层托板。 3、材质：柜体采用优质低碳合金高强度结构钢板，门板料厚≥10mm，柜体料厚≥6mm，抗拉强度≥345MPA；防破坏能力≥I 级；  4、柜体结构：箱体对角线误差小于4mm。外结构采用无缝对接，具有防钻、防电焊、防切割、防潮、防腐蚀等功能，柜门开启角度大于 90 度。  5、柜门：柜门框应该有止口或类似结构。智能枪柜采用联动互锁双开门（不是简单的主门压住副门边，而是主门锁栓和副门天地锁栓互锁）；柜体主门≥7 点门锁栓(锁栓直径≥Ф30mm,必须有天地锁栓）。  ★6、选用≥12寸触摸电容屏，触摸屏作为人机交互界面，分辨率≥1920\*1080，人机操作界面可以触摸屏操作。集成指静脉（或指纹）、人脸、声纹、酒精检测等生物识别模块，人机显示界面能实时显示日期、时间、电源状态、自检状态、网络连接状态、数据下载状态等。  7、柜门采用内门铰和不锈钢大力矩手柄，提高柜门锁机构防撬防破坏能力。8、锁具：机械防盗锁具应符合《GA1051-2013 枪支弹药专用保险柜》中的 5.4.1.1 的要求，机械密码锁芯轴、号码盘被破坏以后应保持锁定位置，机械锁头应符合GA/T73-2015 中 C 级要求。  二、控制系统  1、控制系统防黑、防毒能力强，反应速度快，采用工业级 ARM 嵌入式控制板（不是 X86 架构主机），ARM主板 CPU 采用不低于 1.8GHZ 的四核 cortexA17 芯片，采用 linux 操作系统。  ★2、具有指静脉、人脸、声纹识别验证开启柜门。  ★2.1.指静脉性能要求：采集指静脉采用双侧光源，采集窗双侧灯提示功能；当错误接受率为 0.0001％时，错误拒绝率应小于或等于 0.01%。1:1 比对从采集用户信息到给出比对结果的时间小于 0.1s。  2.2.人脸库人脸图像数量应>100000张；支持防假体攻击功能，对视频、电子照片、打印照片中的人脸应不能进行人脸识别开门；应能在 0.001Lux 低照度无补光环境下正常实现人脸识别功能；1：1、1：N 比对平均响应时间≤200ms ；人脸注册失败率≤0.01%，人脸识别准确率>99.5%。  ★2.3.带声纹识别的酒精检测功能：柜体操作面板自带声纹身份识别和动态密码认证的声纹酒精测试（能识别身份的非吹气式酒精测试），系统必须有语音提示酒精测试是否通过，当检测到的酒精浓度超过设定的阈值时，触摸屏上软件界面应由枪支弹药领取界面自动返回至主界面，系统同时记录酒精浓度超标人身份。做到既认气体浓度又认人，防止非领枪人代替进行酒精测试。系统必须有语音提示动态密码认证测试是否通过，当检测到的用户读取动态密码的声音文件和动态密码不匹配，触摸屏上软件界面应由枪支弹药领取界面自动返回至主界面，系统同时记录读取人身份。做到既认气体浓度又认人，防止非领枪人代替进行酒精测试和通过录音功能进行酒精测试。  ★2.4.麦克风距离抓取：当嘴巴距离面板酒精口距离超过5厘米时讲话，麦克风可屏蔽声音，无法做声纹识别。  3、柜体自带视频图像监控模块，提供柜体操作抓拍图像信息给管理平台。  4、柜体内部自带语音提示模块，在操作过程中提供全程语音提示。  5、实时对讲功能：可以在枪弹柜控制系统主界面点击对讲按钮与管理平台进行实时对讲，支持视频和音频同步对讲。  6、智能弹柜具备联网功能，柜体自带 10M/100M 网络接口，接入指定内网,数据转输加密；  6.1.数据保护功能：智能柜与服务器之间传输的数据应加密后进行传输，不应采用明文传输。  6.2.可在触摸屏上对智能柜的 IP 地址、子网掩码、网关等参数进行设置，智能柜与服务器的 IP 地址设置为同一网段时，智能柜与服务器之间应能正常通信，并通过网络将智能柜的操作信息、报警信息及采集的视频图像上传至服务器，智能柜内不应设有路由器或网络交换机。  7、柜体嵌入软件首屏提供领取、归还、在位状态、系统维护、视频对讲、故障自检等功能方便操作人员使用。  （1）领取功能：可选择远程审批或现场审批；  （2）归还：可选择领导是否在场，并判断同任务批次下的枪支弹药在不同时间进行归还后，管理平台报表在同一任务下进行显示；  （3）在位状态：显示枪支在位、借出、异常的数据；  （4）系统维护：用户管理、枪弹管理等；  （5）视频对讲：枪管员或领枪员实时与后台审批人员实时对讲；  （6）故障自检：可对智能柜摄像头、指静脉仪、枪锁、抽屉、柜门等进行故障检测。  8、柜体发生非正常开启时、非正常领取枪支弹药、枪支/弹药未按时归还、柜门超时未锁闭、断电、断网、备用方式开启柜门、非法震动移动智能柜、超时维护枪弹、控制器非法拆除、烟雾超标时，智能柜应能及时报警。智能报警时应能启动现场声光报警器。同时，管理系统平台有报警弹窗和语音提示。现场报警器启动后，应仅允许具备权限的管理人员通过人脸识别、指静脉等验证接触报警。  ★9、信息记录检验：应能自动记录智能柜的报警信息。应自动保存不少于 6000000 条的最新运行信息记录。所有记录应不能人工修改或删除。运行信息存储区记录满后应能自动覆盖循环。当电源不正常或掉电时，系统的基本信息和记录的运行信息不应丢失。所有记录的运行信息应能通过数据接口（ USB 接口、网络接口等）下载，数据下载应有下载指针标志和下载权限限制。  ★10、支持断网情况下领取交还枪支：可将枪支管理信息系统的人员信息、生物特征、申请、审批信息下发到智能枪弹柜,实现断网后领取交还枪支、离线验录枪支、人员信息等功能。网络恢复连接后，自动将领取交还信息上传枪支系统。  11、在无需人为调整的情况下，柜体上的时间记录可与服务器时间同步。12、校时要求：未联网运行的智能柜具备手动校时功能。联网运行的智能柜应具备自动校时功能，时钟与北京时间的偏差应小于等于1s。  ★13、枪弹业务联管联控：门禁设备支持与智慧枪管平台、枪弹库指纹人脸智能门禁实现联管联控，即枪管员的日常开库取还枪弹工作必须要和平台中的取还枪弹任务关联起来，只有有取还枪弹任务的枪管员才能正常开启门禁、柜门及对应枪弹锁位的权限，取还枪弹信息自动上报平台。  三、电子弹屉、电机锁  1、智能子弹计数抽屉表面应光滑、平整，电镀或涂装层应色泽光洁、均匀，无烧焦、露底、起泡和划伤等瑕疵。所有钢制零件应经过电镀或喷涂等防腐处理。  2、应能对盛放的子弹自动计数并显示，向抽屉内逐发填入子弹至满载状态，系统计数不应有误差。  ★3、电机锁可靠性检验：在正常条件下，连续正常启闭14万次后仍能正常工作。  四、备用电源  ★1、应具备交流电源和备用电源互备供电模式，当交流电源断电时，应能自动转换为备用电源工作，当转入备用电源工作时应有报警指示；当交流电源恢复后，能自动转换到交流电源工作。转换过程中，不应产生误动作；交流电源断电时,备用电源应能支持连续工作不小于10h,并在该时段应能支持不小于100次的正常操作。 | 定制6抽屉三层板 | | 2 | 视频监控系统 | 网络硬盘录像机 | 可接驳符合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协议、RTSP协议、GB28181协议的网络摄像机； 支持最高3200W像素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回放； 支持H.265、H.264编码前端自适应接入； 支持IPC集中管理，包括IPC参数配置、信息的导入、导出和升级等功能； 1个HDMI接口，1个VGA接口，可支持8K+1080P输出； 支持即时回放功能，在预览画面下对指定通道的当前录像进行回放，并且不影响其他通道预览，支持重要录像文件加锁保护功能； 支持硬盘配额和硬盘盘组两种存储模式，可对不同通道分配不同的录像保存容量或周期； 支持GB28181、ISUP； 支持网络检测(网络流量监控、网络抓包、网络通畅)功能。 |  | | 防爆摄像机 | 400万铝合金双光补光防爆摄像头 •防爆标志：Ex db IIC T6 Gb/Ex tb IIIC T80℃ Db •防护等级：IP66/68（2m2h） •最高分辨率可达2560×1440  •支持低码率、低延时、ROI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SVC自适应编码技术，支持Smart265编码 •高效双色补光灯，使用寿命长，照射距离可达60m •ICR 红外滤片式自动切换，实现真正的日夜监控 •支持AC100-240V 和 PoE 供电功能 •支持超宽动态 •支持走廊模式，背光补偿，自动电子快门功能，适应不同监控环境 •支持GB28181 接入 •支持NAS、Email、FTP、NTP 服务器测试 •外壳材质：铝合金 |  | | 监控硬盘 | 企业级硬盘，容量：8TB 接口类型：SATA 6Gb/s 硬盘缓存：64MDDR2 硬盘转速：7200转 | 存储90天以上 | | POE交换机 | 提供24个千兆PoE电口，2个千兆光口，交换容量：52Gbps，包转发率：38.69 Mpps， 支持IEEE 802.3at/af，端口最大供电功率：30W，整机最大供电功率：225W， 支持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x 支持6 KV 防浪涌（PoE 口） 支持PoE 输出功率管理，浪涌防护：6 KV |  | | 网络机柜 | 尺寸：宽度为600mm，深度为450mm，高度为500mm； 门及门锁：配备优质冷轧钢板网孔门及通风钢化玻璃门，门锁采用弹起式，确保设备安全。 材料及工艺：全部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制作，厚度立柱及框架1.5mm，其他1.2mm，经过脱脂、酸洗、纯水清洗、静电喷塑处理。 |  | | 视频监控平台 | 27寸显示器 监控显示器 |  | | 3 | 入侵报警系统 | 报警门磁 | 1.开关方式：常闭 2.最大开关电压：200V·AC/DC 3.最大开关电流：0.5V·DC  4.最大通电电流：1A |  | | 温湿度传感器 | 1.探头工作温度-40℃~+80℃，探头工作湿度0%RH-100%RH； 2.精度湿度±3%RH(60%RH,25℃)，温度±0.5℃（25℃)； 3.温度显示分辨率0.1℃，湿度显示分辨率0.1%RH |  | | 烟感报警探测器 | 1.工作电压：DC 9V-24V； 2.静态电流≤40mA； 3.报警电流≤60mA。  4.常开或常闭可调。 |  | | 墙体震动报警器 | 1.工作电压：DC9-16V（推荐12VDC） 2.工作电流：<20mA@12VDC 3.采用压电振动传感器  4.灵敏度双重可调 |  | | 红外报警探测器 | 1.工作电压：DC9V～20V 2.探测距离：8m  3.探测角度：360度 4.报警输出：常开/常闭可调 |  | | 声光报警器 | 1.使用功率：10W； 2.声音音量：90分贝； |  | | 报警解除开关 | 1.启动方式：翘板开关； 2.类型：一开单控开关。 |  | | 4 | 其他配套设备 | 验枪桶 | 1、验枪桶由活动桶盖、桶身、拉环和脚轮构成，桶体厚度为5.5mm厚防弹钢板，桶盖厚度为4.7mm的防弹钢板。  2、验枪桶的桶身外径455mm±5mm\*高663mm±5mm（不含脚轮），净重≤70KG（不包含沙土）。  3、桶壁和桶底：使用79式微型冲锋枪，钢心弹，距离3m，各射击子弹3发，射击试验后，不应出现穿透现象。 |  | | 操作台 | 1. 定制枪支保养操作台，四抽屉双挂板。   2、规格：1500\*700\*800mm不锈钢台面。 |  | | UPS电源 | 1、输入电压：（115-300）VAC；  2、额定容量：4800W；  3、单进单出（220V）。 |  | | 蓄电池 | 规格：100AH/12V |  | | 电池柜 | 32#配套电池柜 |  | | 除湿机 | 工业级除湿机 每日除湿量：30L/D 每小时除湿量：1.25KG/H 电源：220V/50Hz  适用平方：30-60 ㎡ 最大功率：480W 风量：300m3/h 噪音：<50db |  | | 温湿度仪 | 尺寸210mm\*170mm，温度-40-80℃，湿度0-99.9%RH，LED数字显示。 |  | | 电子显示屏 | 55寸4K高清电子显示屏，接入智能控制柜显示系统。 |  | | 5 | 基础改造 | 现场拆除 | 1、拆除室内隔墙、吊顶、空调、通风管路、防火门、照明等设施。 |  | | 砌筑隔断墙 | 1、重新设计划分区域，砌筑区域隔断墙。  2、新砌墙体要求符合国家枪支弹药库《枪支(弹药)库室风险等级划分与安全防范要求》（GA 1016-2012）标准要求，墙体厚度240mm砖混墙体、采用螺栓内藏方式与实体墙壁相固定，内外水泥砂浆粉刷。 |  | | 强、弱电线路设计及设备安装 | 1、强电线路设计，要求符合《国家军械仓库电气防爆技术要求》GJB 2268B-2021。铺设防爆线管。  2、弱电线路设计，技防报警、监控视频布线，要求符合国家《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技术规范》(GB50395-2007)《入侵报警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50394-2007）要求。铺设防爆线管。  3、室内LED防爆灯。须符合《国家军械仓库电气防爆技术要求》 GJB 2268B-2021。  4、安装五孔插座、开关面及数据网络面板。  5、室内led 照明平板灯。 |  | | 室内装修及天花吊顶 | 1、批刮环保腻子墙衬2遍，打磨平整。专业工具进行整体修直，底层石膏进行整体修整，局部顺平、顺直。滚刷环保无甲醛面漆两遍。  2、国标60\*60cm阻燃集成吊顶。 |  | | 制度标识设计制作安装 | 1、墙面制度牌，铝合金边框亚克力面板。  1、地面、墙面警示标识、区域标识、管理标识。 |  | | 枪、弹设施设备搬运及安装 | 1、通风管道隔离栅栏采用实心钢筋横向纵向间距为100mm和250mm，螺栓焊接方式安装在通风管道内。  2、库门采用钢筋螺栓焊接方式安装，焊接完成后灌注水泥砂浆。  3、基础改造项目人工安装、主材及辅材费用。 |  | | 垃圾清理卫生保洁 | 1、基础改造项目内所产生的建筑垃圾清运及处理。  2、施工现场保护，现场卫生清洁打扫等费用。 |  |   附件2：平面布置图(参考图，具体以现场实际为准，供应商可参考平面布置图来设计报价)  img  **三、兵器室3建设项目**  **1.采购清单**（供应商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单项限价的，作为不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 **单位** | **数量** | **单项限价（元）** | | 1 | 兵器室主体设备 | 智能控制柜 | 台 | 1 | 8000.00 | | 分离式机械锁 | 把 | 1 | 2500.00 | | 智能监管一体机 | 个 | 1 | 35000.00 | | 应急钥匙管理箱 | 个 | 1 | 4000.00 | | 门式出入库智能检测机 | 套 | 1 | 25000.00 | | 双层智能防护门 | 套 | 1 | 58000.00 | | 弹库门 | 扇 | 1 | 6500.00 | | 智能枪柜（核心产品） | 台 | 3 | 151500.00 | | 智能弹柜（核心产品） | 台 | 2 | 101000.00 | | 2 | 视频监控系统 | 网络硬盘录像机 | 台 | 1 | 3600.00 | | 防爆摄像机 | 台 | 5 | 7800.00 | | 监控硬盘 | 块 | 3 | 5670.00 | | POE交换机 | 台 | 1 | 2400.00 | | 网络机柜 | 台 | 1 | 950.00 | | 视频监控平台 | 套 | 1 | 1500.00 | | 3 | 入侵报警系统 | 报警门磁 | 对 | 2 | 600.00 | | 温湿度传感器 | 个 | 2 | 800.00 | | 烟感报警探测器 | 个 | 4 | 900.00 | | 墙体震动报警器 | 个 | 8 | 1480.00 | | 红外报警探测器 | 个 | 4 | 340.00 | | 声光报警器 | 个 | 1 | 125.00 | | 报警解除开关 | 个 | 1 | 80.00 | | 4 | 其他配套设备 | 验枪桶 | 个 | 1 | 1150.00 | | 操作台 | 套 | 1 | 3350.00 | | UPS电源 | 台 | 1 | 6800.00 | | 蓄电池 | 个 | 32 | 19520.00 | | 电池柜 | 台 | 1 | 2200.00 | | 除湿机 | 台 | 1 | 1800.00 | | 温湿度仪 | 个 | 2 | 110.00 | | 电子显示屏 | 台 | 1 | 2800.00 | | 5 | 基础改造 | 1.现场原有设施拆除。2.重新设计划分区域，砌筑区域隔断墙。3.定制隔离栅栏。4.强、弱电线路设计及设备安装。5.室内装修及天花吊顶。6.制度标识设计制作安装。7.枪、弹库设施设备搬运及安装。8.垃圾清理卫生保洁等。 | 项 | 1 | 51270.00 |   **2.技术参数及要求**（带有★号的参数为实质性参数不得有负偏离，供应商须提供公安部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对★号参数有功能检测合格的描述，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 **规格/参数** | **备注** | | 1 | 兵器室主体设备 | 智能控制柜 | 1.至少接入17路传感器，支持烟雾传感器、温湿度传感器、红外入侵传感器、震动传感器、门磁传感器等，也可接入空调和除湿机； 2.支持接入多种传感器和报警探测器，能准确提示库室报警具体位置，并实时上传相应数据； 3.当报警产生时能控制声光报警设备，并实时上传相应数据，支持本地解除及网络解除报警信号； 4.支持与智能监管一体机配套使用，验证指纹或者人脸识别上传平台确认后，可打开门禁锁； 5.具备非正常开门报警功能：接入磁力锁和门磁设备后，非正常开门会报警，声光报警器会亮起，智能监管一体机界面会提示报警信息； 6.具有双门双锁管理功能，支持配置单门开启、双门开启等组合控制方式，申请开门控制方式后，可开启对应门锁，支持检测门磁信号，检测门锁开关控制信号； 7.支持联动智能监管一体机报警显示功能，所有报警信息可联动上传，智能监管一体机界面会提示联动报警信息； 8.需要与用户单位装备智能管理终端、装备业务信息系统、营区综合管控平台无缝连接，实时数据交互连接； 9.安装在库室内，与门禁机、各类报警器、温湿度传感器、空调、除湿机等连接，负责将采集的数据通过网络与总队、支队指挥中心控制系统实时同步； 10.当侦测到单人在兵器室内停留时，发出报警信号，并实时上传数据； 11.支持接入控制电吸锁、密码锁、马达锁、分离式机械锁等多种锁； 12.支持接入解除报警信号、一键开门信号、防拆报警等，并实时上传数据；  13.支持自定义设置温湿度阈值，接入空调和除湿机后，能根据设定的阈值自动调控温湿度； 14.支持自动设防/撤防功能，验证成功开门后，设备能自动撤防；当探测到门体关闭后，自动设防； 15.箱体表面具有防腐蚀，防划痕涂层； 16.控制模块具备主、备电转换功能； 17.内置开关电源和空气开关，保障电路安全； 18.具备通风过滤网组，通风散热； 19.指示灯：4个工作指示灯(电源,运行,信号，报警)； 20.具备自动时间校准或接收服务器校时命令； 21.工作电压：DC:12V～24V； 22.输入电压：AC 220V/50Hz，DC备用电源并能自动充电，待机支持最少48h； 23.输出电压：5VDC～18VDC，输出电流：0A～2.5A； 24.自带8个有线防区，支持通过32路485扩展地址模块扩展到40个有线防区； 25.开关量接口：不低于8路开关量输入，8路开关量输出； 26.报警输出：不低于8路开关量输出；报警输入：8路开关量输入。 |  | | 分离式机械锁 | 1.分离式机械锁安装在库室特制门体上，与控制终端通过总线连线，分离式机械锁具使用把手与锁体分离的专用锁具； 2.把手与面板分离，在系统开锁后必须用把手才能开启库门； 3.控制主锁舌(方舌)传动装置的执手受到外力破坏时，在结构上使其与锁身可以脱离，此时主锁舌(方舌)仍处于锁定状态。 |  | | 智能监管一体机 | 1.采用主频≥2GHz，四核处理器，≥4G DDR3 内存，具备RJ45接口，支持 Ethernet； 2.采用深度定制的操作系统，采用模块化设计，各部分采用http、Tcp/IP等接口相连； 3.≥10.1寸电容屏，彩色触控屏，支持多点触控； 4.接口：1个RS485接口，2个USB2.0接口，1个调试口，1个HDMI接口，1路继电器，1个RJ45千兆自适应以太网口；  5.支持显示开门进库、库室动态、开门记录、温湿记录、报警记录、人员管理、动环监测等模块的信息； 6.支持双人人脸/指纹同时验证开启门锁、枪弹动用事由申请、上级审批开门，控制双人生物信息识别时间间隔不得超过设定阈值，超时后库门应保持闭锁状态； 7.活体摄像头：自动对焦双目摄像头不低于500W像素，支持人脸识别防假体功能，能防假体攻击，对视频、电子照片、打印照片中的人脸不能进行人脸识别开门； 8.存储容量：电容式指纹存储容量≥5000，人脸存储容量≥5000。支持在网络不通时能够自动存储数据； 9.支持断网情况下的动态密码授权验证开门，库管员在设备上查看设备编号，依据设备编号随机生成设备密钥，平台根据设备编号及设备密钥可生成动态授权密码，库管员在设备上输入授权密码开库； 10.支持断网情况下的人员组合验证入库功能，由2名权限同级别（或不同级别）人员组合，通过人脸/指纹/密码进行身份识别，通过后，再由一名高级别权限人员通过人脸/指纹/密码复核，方可开启库门，待网络恢复正常后记录不丢失并自动上传至平台； 11.远程封库，在平台上远程开启封库功能后，无法在设备上采取智能方式开启库门，在平台远程解除封库功能后，即恢复至正常状态； 12.可接受平台下发的固定勤务、安全检查、临时勤务、归还装备、日常训练、维护保养、战备拉动、处理冲突、处理反恐等多种开门事由，事由区分入库、出库、暂无三种类型，开门事由支持灵活配置，支持多门联动开启； 13.支持查看库室概览（包括装备总数、装备分类、在库总数量等），支持查看库室3D场景概览，支持查看库室720度全景画面； 14.支持实时查看多路监控画面及拾音功能,同时也支持与平台联动上传实时画面，并能实时监管入库状态，支持回溯查看报警时的视频片段；  15.动环监测，可接收红外探测器、震动探测器、烟感探测器、温湿度传感器等报警信号，并可实时显示温度、湿度、烟感、红外、震动、门磁等状态信息，当触发红外、震动、烟感等报警信号时，对应报警设备图标应能够闪烁提醒，同时播放报警提示音； 16.环境调控，可接入空调、除湿机等进行联动调控功能，可在通过平台或智能监管一体机手动开启/关闭空调、除湿机，也可设定温度及湿度上限和下限值，实现温湿度自动控制功能； 17.支持人员在库视频分析功能，发现库室单人在室时，自动报警并语音播报提示； 18.支持语音互动对讲唤醒功能，可对语音进行分析识别，通过关键词库智能检索相关数据，文字及语音互动回复，样机在唤醒状态下，库管员可通过语音控制进行无接触完成申请开库全部流程，以及查看库室动态、开门记录、报警记录等功能，支持发起网络视频语音对讲、多种模式验证开门和取消报警等操作； 19.底壳设计防拆按钮，当设备移开安装位置时，后台与设备端会同时发出报警提示； 20.在断网、开启超时、非法开启等情况下，支持触发声光报警，并将报警事件上报至平台，报警需要由高级别权限人员在设备上通过人脸/指纹验证解除； 21.支持远程语音视频对讲功能，支持一键式与对讲设备进行 VOIP 语音对讲，支持一键式与值班中心可视对讲设备进行视频语音对讲。  22.需要与用户单位装备业务信息系统平台、智能库室管控系统平台、兵器室智慧联管联控平台、营区综合管控平台等进行实时数据交互连接；  23.支持与多种品牌枪弹柜对接，实现一键开柜、开指定柜门、显示枪弹柜武器在位状态、数量等功能。 |  | | 应急钥匙管理箱 | 1.用于存放应急钥匙。利用密钥算法，由指挥中心管理软件产生随机密码，使用后自行作废。 2.开启方式：支持滚动码开启，应急机械钥匙开启。 3.安装方式：箱体内嵌安装与于墙体，不得外挂于墙体表面；静态工作电流：≤1ma；电子开启时间：≤3s；门扇厚度：≥4mm；箱体厚度：≥2mm；锁点：≥2个；锁栓材质、直径：#45钢，直径≥18mm。 |  | | 门式出入库智能检测机 | 1.工作频段：902MHz～928MHz； 2.符合标准：ISO 18000-6C； 3.工作温度：-20℃~60℃； 4.存储温度：-30℃~70℃； 5.环境湿度：10%～95%RH，无凝露； 6.供电电源：AC 220V±10% 55Hz； 7.通讯接口：RS-232(DB9) RJ45； 8.设备可靠性（MTBF）：>10000小时； 9.单通道门禁宽度：800～1500mm； 10.双通道门禁总宽度：1600mm~2200mm。 11.支持自动检测功能:在携带安装电子标签的密品通过设备时，能自动识别标签EPC信息； 12.支持装备(器材)出入库自动检测； 13.支持批量装备(器材)出入库识别； 14.支持批量向指定的装备(器材)标签存储区写入数据； 14.支持标签唤醒、标签锁定功能，保证装备(器材)数据的安全性、可靠性； 15.采用专用标签读取，自动跳频防干扰能力强； 16.支持与装备业务信息系统无缝连接，能够实现数据实时上报功能； 17.支持门口内侧壁挂安装或者嵌入式安装、并且支持角度可调,不得影响库室外观统一。 |  | | 双层智能防护门 | 1.材质：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符合国家甲级防盗标准； 2.门框厚度：≥2mm； 3.门扇厚度：≥2mm； 4.整门厚度：≥90mm； 5.内置防盗不锈钢铰链，门框与门扇配合活动间隙4.0mm，门扇平面度铰链4.0，锁芯安装部位配有加强防护板，门框与门扇锁闭点数不少于4个并具有锁舌止动装置。 6.门上装配三方位多锁舌机械防盗锁，安全级别为C级，在锁具安装部位以锁孔为中心，在半径不小于100mm的范围内，装有加强防护钢板。 7.双层保障安全：采用双层防盗门打造，防盗门整体使用优质冷轧钢板，符合国家甲级防盗标准。防盗门A外门均采用电子系统控制屏，开启方式为人脸识别、活体指纹、密码、应急钥匙四种开启模式。B内门采用分离式把手门锁，与控制终端通过总线连线。 8.符合标准规范：防护门建设符合《军队安全基础建设通用标准》GJB 10491(8.4.3b)。 |  | | 弹库门 | 1、定制加工弹库栅栏门，强度要求符合标准规范：防护门建设符合《军队安全基础建设通用标准》GJB 10491(8.4.3b）。  2、配备双人双锁，锁芯安全级别为C级高强度锁芯。 |  | | 智能枪柜（核心产品） | 一、柜体规格 1、尺寸：W1200\*D550\*H1800mm； 2、内存放数量：一台长枪柜，可存放步枪24把，两台综合枪柜，上层设置弹夹存放区、中层设计20把短枪区、下层10把步枪区2把狙击长枪。 3、材质：柜体采用优质低碳合金高强度结构钢板，门板料厚≥10mm，柜体料厚≥6mm，抗拉强度≥345MPA；防破坏能力≥I 级；  4、柜体结构：箱体对角线误差小于4mm。外结构采用无缝对接，具有防钻、防电焊、防切割、防潮、防腐蚀等功能，柜门开启角度大于 90 度。  5、柜门：柜门框应该有止口或类似结构。智能枪柜采用联动互锁双开门（不是简单的主门压住副门边，而是主门锁栓和副门天地锁栓互锁）；柜体主门≥7 点门锁栓(锁栓直径≥Ф30mm,必须有天地锁栓）。  ★6、选用≥12 寸触摸电容屏，触摸屏作为人机交互界面，分辨率≥1920\*1080，人机操作界面可以触摸屏操作。集成指静脉（或指纹）、人脸、声纹、酒精检测等生物识别模块，人机显示界面能实时显示日期、时间、电源状态、自检状态、网络连接状态、数据下载状态等。   1. 柜门采用内门铰和不锈钢大力矩手柄，提高柜门锁机构防撬防破坏能力。   8、锁具：机械防盗锁具应符合《GA1051-2013 枪支弹药专用保险柜》中的 5.4.1.1 的要求，机械密码锁芯轴、号码盘被破坏以后应保持锁定位置，机械锁头应符合GA/T73-2015 中 C 级要求。  二、控制系统  1、控制系统防黑、防毒能力强，反应速度快，采用工业级 ARM 嵌入式控制板（不是 X86 架构主机），ARM主板 CPU 采用不低于 1.8GHZ 的四核 cortexA17 芯片，采用 linux 操作系统。  ★2、具有指静脉、人脸、声纹识别验证开启柜门。  ★2.1.指静脉性能要求：采集指静脉采用双侧光源，采集窗双侧灯提示功能；当错误接受率为 0.0001％时，错误拒绝率应小于或等于 0.01%。1:1 比对从采集用户信息到给出比对结果的时间小于 0.1s。  2.2.人脸库人脸图像数量应>100000 张；支持防假体攻击功能，对视频、电子照片、打印照片中的人脸应不能进行人脸识别开门；应能在 0.001Lux 低照度无补光环境下正常实现人脸识别功能；1：1、1：N 比对平均响应时间≤200ms ；人脸注册失败率≤0.01%，人脸识别准确率>99.5%。  ★2.3.带声纹识别的酒精检测功能: 柜体操作面板自带声纹身份识别和动态密码认证的声纹酒精测试（能识别身份的非吹气式酒精测试），系统必须有语音提示酒精测试是否通过，当检测到的酒精浓度超过设定的阈值时，触摸屏上软件界面应由枪支弹药领取界面自动返回至主界面，系统同时记录酒精浓度超标人身份。做到既认气体浓度又认人，防止非领枪人代替进行酒精测试。系统必须有语音提示动态密码认证测试是否通过，当检测到的用户读取动态密码的声音文件和动态密码不匹配，触摸屏上软件界面应由枪支弹药领取界面自动返回至主界面，系统同时记录读取人身份。做到既认气体浓度又认人，防止非领枪人代替进行酒精测试和通过录音功能进行酒精测试。  ★2.4.麦克风距离抓取：当嘴巴距离面板酒精口距离超过5厘米时讲话，麦克风可屏蔽声音，无法做声纹识别。  3、柜体自带视频图像监控模块，提供柜体操作抓拍图像信息给管理平台。  4、柜体内部自带语音提示模块，在操作过程中提供全程语音提示。  5、实时对讲功能：可以在枪弹柜控制系统主界面点击对讲按钮与管理平台进行实时对讲，支持视频和音频同步对讲。  6、智能枪弹柜具备联网功能，柜体自带 10M/100M 网络接口，接入指定内网,数据转输加密；  6.1.数据保护功能：智能柜与服务器之间传输的数据应加密后进行传输，不应采用明文传输。  6.2.可在触摸屏上对智能柜的 IP 地址、子网掩码、网关等参数进行设置，智能柜与服务器的 IP 地址设置为同一网段时，智能柜与服务器之间应能正常通信，并通过网络将智能柜的操作信息、报警信息及采集的视频图像上传至服务器，智能柜内不应设有路由器或网络交换机。  7、柜体嵌入软件首屏提供领取、归还、在位状态、系统维护、视频对讲、故障自检等功能方便操作人员使用。  （1）领取功能：可选择远程审批或现场审批；  （2）归还：可选择领导是否在场，并判断同任务批次下的枪支弹药在不同时间进行归还后，管理平台报表  在同一任务下进行显示；  （3）在位状态：显示枪支在位、借出、异常的数据；  （4）系统维护：用户管理、枪弹管理等；  （5）视频对讲：枪管员或领枪员实时与后台审批人员实时对讲；  （6）故障自检：可对智能柜摄像头、指静脉仪、枪锁、抽屉、柜门等进行故障检测。  8、柜体发生非正常开启时、非正常领取枪支弹药、枪支/弹药未按时归还、柜门超时未锁闭、断电、断网、备用方式开启柜门、非法震动移动智能柜、超时维护枪弹、控制器非法拆除、烟雾超标时，智能柜应能及时报警。智能报警时应能启动现场声光报警器。同时，管理系统平台有报警弹窗和语音提示。现场报警器启动后，应仅允许具备权限的管理人员通过人脸识别、指静脉等验证接触报警。  ★9、信息记录检验：应能自动记录智能柜的报警信息。应自动保存不少于 6000000 条的最新运行信息记录。所有记录应不能人工修改或删除。运行信息存储区记录满后应能自动覆盖循环。当电源不正常或掉电时，系统的基本信息和记录的运行信息不应丢失。所有记录的运行信息应能通过数据接口（ USB 接口、网络接口等）下载，数据下载应有下载指针标志和下载权限限制。  ★10、支持断网情况下领取交还枪支：可将枪支管理信息系统的人员信息、生物特征、申请、审批信息下发到智能枪弹柜,实现断网后领取交还枪支、离线验录枪支、人员信息等功能。网络恢复连接后， 自动将领取交还信息上传枪支系统。  11、在无需人为调整的情况下，柜体上的时间记录可与服务器时间同步。12、校时要求：未联网运行的智能柜具备手动校时功能。联网运行的智能柜应具备自动校时功能，时钟与北京时间的偏差应小于等于1s。  12、校时要求：未联网运行的智能柜具备手动校时功能。联网运行的智能柜应具备自动校时功能，时钟与北京时间的偏差应小于等于 1s。  ★13、枪弹业务联管联控：门禁设备支持与智慧枪管平台、枪弹库指纹人脸智能门禁实现联管联控，即枪管员的日常开库取还枪弹工作必须要和平台中的取还枪弹任务关联起来，只有有取还枪弹任务的枪管员才能正常开启门禁、柜门及对应枪弹锁位的权限，取还枪弹信息自动上报平台。  三、电子枪锁、电机锁  1、枪锁具有枪支在位状态感知功能。枪锁配备机械钥匙应急开启功能。枪锁可通过指示灯状态变化提示枪支在位状态和开启锁闭状态。输入开锁信号至执行开锁动作的响应时间不大于 1 秒。  ★2、锁壳应具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和刚度，在承受 2.65J 的冲击强度及 200N 的净压力试验后，不应产生明显的变形和损坏。锁壳具有防撬措施，在 10min 的净工作时间内不应被撬开。  3、具有枪锁断线提示功能，枪锁与智能柜主控单元的连接线断开，应能在触摸屏上给出相应的提示。枪锁在断电时应保持锁闭状态。  ★4、在紧急情况下，应能由两人通过特定授权指令一次性开启所有电控锁具。  通过紧急授权方式一次性授权开启20 把枪锁时间应≤6s。  ★5、枪锁耐久性要求：枪锁在正常条件下，连续正常启闭 20 万次后仍能正常工作。  ★6、电机锁可靠性检验：在正常条件下，连续正常启闭14万次后仍能正常工作。  四、备用电源  ★1、应具备交流电源和备用电源互备供电模式，当交流电源断电时，应能自动转换为备用电源工作，当转入备用电源工作时应有报警指示；当交流电源恢复后，能自动转换到交流电源工作。转换过程中，不应产生误动作；交流电源断电时,备用电源应能支持连续工作不小于10h,并在该时段应能支持不小于100次的正常操作。 | 定制枪支  综合柜 | | 智能弹柜（核心产品） | 一、柜体规格 1、尺寸：W1200\*D550\*H1800mm； 2、内存放数量：六组电子计数抽屉三层托板。 3、材质：柜体采用优质低碳合金高强度结构钢板，门板料厚≥10mm，柜体料厚≥6mm，抗拉强度≥345MPA；防破坏能力≥I 级；  4、柜体结构：箱体对角线误差小于4mm。外结构采用无缝对接，具有防钻、防电焊、防切割、防潮、防腐蚀等功能，柜门开启角度大于 90 度。  5、柜门：柜门框应该有止口或类似结构。智能枪柜采用联动互锁双开门（不是简单的主门压住副门边，而是主门锁栓和副门天地锁栓互锁）；柜体主门≥7 点门锁栓(锁栓直径≥Ф30mm,必须有天地锁栓）。  ★6、选用≥12寸触摸电容屏，触摸屏作为人机交互界面，分辨率≥1920\*1080，人机操作界面可以触摸屏操作。集成指静脉（或指纹）、人脸、声纹、酒精检测等生物识别模块，人机显示界面能实时显示日期、时间、电源状态、自检状态、网络连接状态、数据下载状态等。   1. 柜门采用内门铰和不锈钢大力矩手柄，提高柜门锁机构防撬防破坏能力。   8、锁具：机械防盗锁具应符合《GA1051-2013 枪支弹药专用保险柜》中的 5.4.1.1 的要求，机械密码锁芯轴、号码盘被破坏以后应保持锁定位置，机械锁头应符合GA/T73-2015 中 C 级要求。  二、控制系统  1、控制系统防黑、防毒能力强，反应速度快，采用工业级 ARM 嵌入式控制板（不是 X86 架构主机），ARM主板 CPU 采用不低于 1.8GHZ 的四核 cortexA17 芯片，采用 linux 操作系统。  ★2、具有指静脉、人脸、声纹识别验证开启柜门。  ★2.1.指静脉性能要求：采集指静脉采用双侧光源，采集窗双侧灯提示功能；当错误接受率为 0.0001％时，错误拒绝率应小于或等于 0.01%。1:1 比对从采集用户信息到给出比对结果的时间小于 0.1s。  2.2.人脸库人脸图像数量应>100000 张；支持防假体攻击功能，对视频、电子照片、打印照片中的人脸应不能进行人脸识别开门；应能在 0.001Lux 低照度无补光环境下正常实现人脸识别功能；1：1、1：N 比对平均响应时间≤200ms ；人脸注册失败率≤0.01%，人脸识别准确率>99.5%。  ★2.3.带声纹识别的酒精检测功能：柜体操作面板自带声纹身份识别和动态密码认证的声纹酒精测试（能识别身份的非吹气式酒精测试），系统必须有语音提示酒精测试是否通过，当检测到的酒精浓度超过设定的阈值时，触摸屏上软件界面应由枪支弹药领取界面自动返回至主界面，系统同时记录酒精浓度超标人身份。做到既认气体浓度又认人，防止非领枪人代替进行酒精测试。系统必须有语音提示动态密码认证测试是否通过，当检测到的用户读取动态密码的声音文件和动态密码不匹配，触摸屏上软件界面应由枪支弹药领取界面自动返回至主界面，系统同时记录读取人身份。做到既认气体浓度又认人，防止非领枪人代替进行酒精测试和通过录音功能进行酒精测试。  ★2.4.麦克风距离抓取：当嘴巴距离面板酒精口距离超过5厘米时讲话，麦克风可屏蔽声音，无法做声纹识别。  3、柜体自带视频图像监控模块，提供柜体操作抓拍图像信息给管理平台。  4、柜体内部自带语音提示模块，在操作过程中提供全程语音提示。  5、实时对讲功能：可以在枪弹柜控制系统主界面点击对讲按钮与管理平台进行实时对讲，支持视频和音频同步对讲。  6、智能枪弹柜具备联网功能，柜体自带 10M/100M 网络接口，接入指定内网,数据转输加密；  6.1.数据保护功能：智能柜与服务器之间传输的数据应加密后进行传输，不应采用明文传输。  6.2.可在触摸屏上对智能柜的 IP 地址、子网掩码、网关等参数进行设置，智能柜与服务器的 IP 地址设置为同一网段时，智能柜与服务器之间应能正常通信，并通过网络将智能柜的操作信息、报警信息及采集的视频图像上传至服务器，智能柜内不应设有路由器或网络交换机。  7、柜体嵌入软件首屏提供领取、归还、在位状态、系统维护、视频对讲、故障自检等功能方便操作人员使用。  （1）领取功能：可选择远程审批或现场审批；  （2）归还：可选择领导是否在场，并判断同任务批次下的枪支弹药在不同时间进行归还后，管理平台报表在同一任务下进行显示；  （3）在位状态：显示枪支在位、借出、异常的数据；  （4）系统维护：用户管理、枪弹管理等；  （5）视频对讲：枪管员或领枪员实时与后台审批人员实时对讲；  （6）故障自检：可对智能柜摄像头、指静脉仪、枪锁、抽屉、柜门等进行故障检测。  8、柜体发生非正常开启时、非正常领取枪支弹药、枪支/弹药未按时归还、柜门超时未锁闭、断电、断网、备用方式开启柜门、非法震动移动智能柜、超时维护枪弹、控制器非法拆除、烟雾超标时，智能柜应能及时报警。智能报警时应能启动现场声光报警器。同时，管理系统平台有报警弹窗和语音提示。现场报警器启动后，应仅允许具备权限的管理人员通过人脸识别、指静脉等验证接触报警。  ★9、信息记录检验：应能自动记录智能柜的报警信息。应自动保存不少于 6000000 条的最新运行信息记录。所有记录应不能人工修改或删除。运行信息存储区记录满后应能自动覆盖循环。当电源不正常或掉电时，系统的基本信息和记录的运行信息不应丢失。所有记录的运行信息应能通过数据接口（ USB 接口、网络接口等）下载，数据下载应有下载指针标志和下载权限限制。  ★10、支持断网情况下领取交还枪支：可将枪支管理信息系统的人员信息、生物特征、申请、审批信息下发到智能枪弹柜,实现断网后领取交还枪支、离线验录枪支、人员信息等功能。网络恢复连接后，自动将领取交还信息上传枪支系统。  11、在无需人为调整的情况下，柜体上的时间记录可与服务器时间同步。12、校时要求：未联网运行的智能柜具备手动校时功能。联网运行的智能柜应具备自动校时功能，时钟与北京时间的偏差应小于等于1s。  12、校时要求：未联网运行的智能柜具备手动校时功能。联网运行的智能柜应具备自动校时功能，时钟与北京时间的偏差应小于等于 1s。  ★13、枪弹业务联管联控：门禁设备支持与智慧枪管平台、枪弹库指纹人脸智能门禁实现联管联控，即枪管员的日常开库取还枪弹工作必须要和平台中的取还枪弹任务关联起来，只有有取还枪弹任务的枪管员才能正常开启门禁、柜门及对应枪弹锁位的权限，取还枪弹信息自动上报平台。  三、电子弹屉、电机锁  1、智能子弹计数抽屉表面应光滑、平整，电镀或涂装层应色泽光洁、均匀，无烧焦、露底、起泡和划伤等瑕疵。所有钢制零件应经过电镀或喷涂等防腐处理。  2、应能对盛放的子弹自动计数并显示，向抽屉内逐发填入子弹至满载状态，系统计数不应有误差。  ★3、电机锁可靠性检验：在正常条件下，连续正常启闭14万次后仍能正常工作。  四、备用电源  ★1、应具备交流电源和备用电源互备供电模式，当交流电源断电时，应能自动转换为备用电源工作，当转入备用电源工作时应有报警指示；当交流电源恢复后，能自动转换到交流电源工作。转换过程中，不应产生误动作；交流电源断电时,备用电源应能支持连续工作不小于10h,并在该时段应能支持不小于100次的正常操作。 | 定制6抽屉三层板 | | 2 | 视频监控系统 | 网络硬盘录像机 | 可接驳符合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协议、RTSP协议、GB28181协议的网络摄像机； 支持最高3200W像素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回放； 支持H.265、H.264编码前端自适应接入； 支持IPC集中管理，包括IPC参数配置、信息的导入、导出和升级等功能； 1个HDMI接口，1个VGA接口，可支持8K+1080P输出； 支持即时回放功能，在预览画面下对指定通道的当前录像进行回放，并且不影响其他通道预览，支持重要录像文件加锁保护功能； 支持硬盘配额和硬盘盘组两种存储模式，可对不同通道分配不同的录像保存容量或周期； 支持GB28181、ISUP； 支持网络检测(网络流量监控、网络抓包、网络通畅)功能。 |  | | 防爆摄像机 | 400万铝合金双光补光防爆摄像头 •防爆标志：Ex db IIC T6 Gb/Ex tb IIIC T80℃ Db •防护等级：IP66/68（2m2h） •最高分辨率可达2560×1440  •支持低码率、低延时、ROI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SVC自适应编码技术，支持Smart265编码 •高效双色补光灯，使用寿命长，照射距离可达60m •ICR 红外滤片式自动切换，实现真正的日夜监控 •支持 AC100-240V 和 PoE 供电功能 •支持宽动态 •支持走廊模式，背光补偿，自动电子快门功能，适应不同监控环境 •支持GB28181接入 •支持NAS、Email、FTP、NTP服务器测试 •外壳材质：铝合金 |  | | 监控硬盘 | 企业级硬盘，容量：8TB 接口类型：SATA 6Gb/s 硬盘缓存：64MDDR2 硬盘转速：7200 转 | 存储90天以上 | | POE交换机 | 提供24个千兆PoE电口，2个千兆光口 交换容量：52 Gbps  包转发率：38.69 Mpps 支持IEEE 802.3at/af  端口最大供电功率：30W  整机最大供电功率：225W 支持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x 支持6 KV 防浪涌（PoE 口） 支持PoE 输出功率管理  浪涌防护：6 KV |  | | 网络机柜 | 尺寸：宽度为600mm，深度为450mm，高度为500mm； 门及门锁：配备优质冷轧钢板网孔门及通风钢化玻璃门，门锁采用弹起式，确保设备安全。 材料及工艺：全部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制作，厚度立柱及框架1.5mm，其他1.2mm，经过脱脂、酸洗、纯水清洗、静电喷塑处理。 |  | | 视频监控平台 | 27寸显示器 监控显示器 |  | | 3 | 入侵报警系统 | 报警门磁 | 1.开关方式：常闭 2.最大开关电压：200V·AC/DC 3.最大开关电流：0.5V·DC  4.最大通电电流：1A |  | | 温湿度传感器 | 1.探头工作温度-40℃~+80℃，探头工作湿度0%RH-100%RH；  2.精度湿度±3%RH(60%RH,25℃)，温度±0.5℃（25℃)；  3.温度显示分辨率0.1℃，湿度显示分辨率0.1%RH。 |  | | 烟感报警探测器 | 1.工作电压：DC 9V-24V； 2.静态电流≤40mA； 3.报警电流≤60mA。  4.常开或常闭可调。 |  | | 墙体震动报警器 | 1.工作电压：DC9-16V（推荐12VDC） 2.工作电流：<20mA@12VDC 3.采用压电振动传感器  4.灵敏度双重可调 |  | | 红外报警探测器 | 1.工作电压：DC9V～20V 2.探测距离：8m 3.探测角度：360度 4.报警输出：常开/常闭可调。 |  | | 声光报警器 | 1.使用功率：10W； 2.声音音量：90 分贝。 |  | | 报警解除开关 | 1.启动方式：翘板开关； 2.类型：一开单控开关。 |  | | 4 | 其他配套设备 | 验枪桶 | 1、验枪桶由活动桶盖、桶身、拉环和脚轮构成，桶体厚度为5.5mm厚防弹钢板，桶盖厚度为4.7mm的防弹钢板。  2、验枪桶的桶身外径455mm±5mm\*高663mm±5mm（不含脚轮），净重≤70KG（不包含沙土）。  3、桶壁和桶底：使用79式微型冲锋枪，钢心弹，距离3m，各射击子弹3发，射击试验后，不应出现穿透现象。 |  | | 操作台 | 1、定制枪支保养操作台，四抽屉双挂板。  2、规格：1500\*700\*800mm 不锈钢台面。 |  | | UPS电源 | 1、输入电压：（115-300）VAC；  2、额定容量：4800W；  3、单进单出（220V）。 |  | | 蓄电池 | 规格：100AH/12V |  | | 电池柜 | 32#配套电池柜 |  | | 除湿机 | 工业级除湿机 每日除湿量：30L/D 每小时除湿量：1.25KG/H 电源：220V/50Hz  适用平方：30-60 ㎡ 最大功率：480W 风量：300m3/h 噪音：<50db |  | | 温湿度仪 | 尺寸210mm\*170mm，温度-40-80℃，湿度0-99.9%RH，LED数字显示。 |  | | 电子显示屏 | 55寸4K高清电子显示屏，接入智能控制柜显示系统。 |  | | 5 | 基础改造 | 现场拆除 | 1、拆除室内隔墙、吊顶、空调、通风管路、防火门、照明等设施。 |  | | 砌筑隔断墙 | 1、重新设计划分区域，砌筑区域隔断墙。  2、新砌墙体要求符合国家枪支弹药库《枪支(弹药)库室风险等级划分与安全防范要求》（GA 1016-2012）标准要求，墙体厚度240mm砖混墙体、采用螺栓内藏方式与实体墙壁相固定，内外水泥砂浆粉刷。 |  | | 定制隔离栅栏 | 1、库内定制隔离栅栏，要求符合国家枪支弹药库《枪支(弹药)库室风险等级划分与安全防范要求》，钢筋直径不小于14mm，横向纵向间距不得大于100\*250mm。 |  | | 强、弱电线路设计及设备安装 | 1、强电线路设计，要求符合《国家军械仓库电气防爆技术要求》GJB 2268B-2021。铺设防爆线管。  2、弱电线路设计，技防报警、监控视频布线，要求符合国家《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技术规范》(GB50395-2007)《入侵报警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50394-2007）要求。铺设防爆线管。  3、室内LED防爆灯。须符合《国家军械仓库电气防爆技术要求》 GJB 2268B-2021。  4、安装五孔插座、开关、数据网络面板。  5、室内led 照明平板灯。 |  | | 室内装修及天花吊顶 | 1、批刮环保腻子墙衬2遍，打磨平整。专业工具进行整体修直，底层石膏进行整体修整，局部顺平、顺直。滚刷环保无甲醛面漆两遍。  2、国标60\*60cm阻燃集成吊顶。 |  | | 制度标识设计制作安装 | 1、墙面制度牌，铝合金边框亚克力面板。  1、地面、墙面警示标识、区域标识、管理标识。 |  | | 枪、弹设施设备搬运及安装 | 1、通风管道隔离栅栏采用实心钢筋横向纵向间距为100mm和250mm，螺栓焊接方式安装在通风管道内。  2、库门采用钢筋螺栓焊接方式安装，焊接完成后灌注水泥砂浆。  3、基础改造项目人工安装、主材及辅材费用。 |  | | 垃圾清理卫生保洁 | 1、基础改造项目内所产生的建筑垃圾清运及处理。  2、施工现场保护，现场卫生清洁打扫等费用。 |  |   附件3：平面布置图(参考图，具体以现场实际为准，供应商可参考平面布置图来设计报价)  img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合同签订后40个日历日

**3.4.2交货地点和方式**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生效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全部产品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详见合同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详见合同

**3.4.8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详见合同

**3.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1.质保期2年，供应商承诺超过谈判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的质保期进行质保。2.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注意：供应商在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时标的名称应按采购清单对应的产品名称一一列示。）3.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须提供一套正本一套副本纸质响应文件，一套电子文件（光盘），应通过专用制作软件直接打印，确保与电子响应文件保持一致，不允许修改和补充。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主体资格证明：企业响应的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响应的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响应的提供登记证书；个体工商户响应的提供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自然人响应的提供身份证。 （2）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提供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自谈判前1年内已缴纳任意时段、任意税种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保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自谈判前1年内已缴存的任意时段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6）谈判响应声明书：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响应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者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6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不到1年的，可提供企业任意时段财务报表；供应商为公益类事业单位或者自然人的无需提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财务状况报告.docx 响应函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响应函 |

**4.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4.3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资质要求 | 供应商需提供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证书（智能枪柜、智能弹柜）。 | 资格证明材料.docx |

**第五章 谈判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制定谈判内容，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及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第六章 谈判办法**

**6.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次竞争性谈判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谈判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化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谈判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评审委员会成员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6.2谈判小组**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一、谈判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谈判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二、谈判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谈判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谈判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三、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谈判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谈判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6.3评审程序**

**6.3.1审查谈判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谈判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谈判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谈判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谈判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谈判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一）谈判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谈判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谈判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谈判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谈判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六）谈判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七）谈判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谈判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人提交情况说明。除上述情形外，谈判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谈判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3.2符合性审查**

一、谈判小组依据本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谈判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为依据。

二、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谈判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谈判文件规定。

三、谈判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后，确定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上传说明材料，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谈判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分项报价明细表.docx 标的清单 报价表 |
| 2 |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 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分项报价明细表.docx 其他证明材料.docx 报价表 财务状况报告.docx 响应文件封面 货物（产品）说明一览表.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资格证明材料.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docx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3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且报价不超过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或最高 限价。 | 分项报价明细表.docx 标的清单 报价表 |
| 4 | 响应内容 | 符合谈判文件第三章规定的产品标的 | 货物（产品）说明一览表.docx 标的清单 产品技术参数表.docx |
| 5 | 对谈判文件响应程度 | 符合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规定 | 货物（产品）说明一览表.docx 商务应答表 分项报价明细表.docx 标的清单 报价表 产品技术参数表.docx 响应函 |
| 6 | 交货期、质保期、响应文件有效期 | 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 商务应答表 响应函 |
| 7 | 附加条件 |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商务应答表 其他证明材料.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docx 响应函 |

**6.3.3谈判**

一、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顺序由谈判小组确定。

二、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三、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六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通过“承诺”功能，将变动情况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调整谈判轮次。

五、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以“供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谈判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谈判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谈判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谈判小组对供应商在谈判、评审过程中的书面交换材料，未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字的，视同未提交书面交换材料。

八、谈判小组在最终谈判后，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后，确定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九、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十、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谈判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应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6.3.4最后报价**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二、谈判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标准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谈判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四、供应商最后报价属于明显低价不正当竞争的，谈判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处理。

五、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供应商未按谈判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谈判。

七、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八、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九、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6.3.5价格扣除**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10%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10%）;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报价表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6.3.6解释、澄清、说明的有关问题**

一、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之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谈判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四、谈判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6.3.7复核**

一、评审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二、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谈判小组拟出具谈判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工作人员，会同采购监督人员，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竞争性谈判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在线复核，出具复核报告。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离开。

三、除资格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代理机构发现谈判小组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6.3.8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采购包1：3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

经评审的最终报价是指对供应商最后报价完成价格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的价格扣除后的报价。

**6.3.9编写谈判报告**

谈判小组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审情况，生成谈判报告。谈判报告是谈判小组根据全体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以及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名单；

二、谈判日期和地点，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参加报价的供应商名单及报价情况和未参加报价的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四、变动谈判文件实质性内容的有关资料及记录；

五、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情况及供应商变动响应文件有关资料及记录；

六、谈判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谈判情况等；

七、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理由。

谈判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谈判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谈判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谈判报告。

**6.3.10谈判争议处理规则**

在谈判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谈判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谈判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6.4终止采购活动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终止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四）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六）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七）通过最后报价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注：公开招标转竞争性谈判只有两家供应商参与的情形除外。

**6.5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谈判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采购人在收到谈判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谈判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谈判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6谈判小组成员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6.7谈判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明细表.docx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财务状况报告.docx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docx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货物（产品）说明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其他证明材料.docx

**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docx